

股票代碼：3535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日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favite.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王子越	饒瑩薇
職稱	副總經理	稽核主管
聯絡電話	(03) 554-5988	(03) 554-5988
電子郵件信箱	minnie@favite.com	mina_jao@favit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北路 2 段 197 號

電話：(03) 554-5988

竹北泰和廠：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泰和路 176 號

電話：(03) 553-3880

台中辦公室：地址：台中市西屯區福林路 482 號 1 樓

電話：(04) 2460-8158

台南辦公室：地址：台南市新市區三民街 139 號 3 樓

電話：(06) 589-242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http://www.sinopacsecurities.com>

電話：(02) 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政治、黃裕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 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avite.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一、104 年度營業結果.....	5
二、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6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影響:.....	6
貳、公司簡介	7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公司組織.....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訊.....	28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	2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0
肆、募資情形	31
一、資本及股份.....	3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6
伍、營運概況	38
一、業務內容.....	3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8
六、重要契約.....	70
陸、財務概況	71

一、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1
二、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	8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5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6
一、財務狀況.....	86
二、財務績效.....	87
三、現金流量.....	88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8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8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9
七、其他重要事項.....	92
捌、特別記載事項.....	9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5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5
五、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5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結果及 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104 年度營業結果

(一)104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3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1,023,814	740,537	38.25
營業毛利	296,067	182,445	62.28
營業淨利(損)	55,833	(38,700)	244.27
稅前淨利(損)	52,884	(30,713)	272.19
稅後淨利(損)	52,884	(36,507)	244.86

本公司 104 年度全年營業收入 10.2 億元，營業毛利達 2.9 億元，營業淨利 5,583 萬元，稅前淨利 5,288 萬元，稅後淨利 5,288 萬元，相較 103 年度營收成長 38%，營業毛利成長 62%，104 年度稅後淨利已轉虧為盈。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4 年度因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研究發展狀況：

104 年度本公司產品研究與發展的方向，主要聚焦於大世代平面顯示器、觸控面板、AMOLED 以及 LTPS 高解析度平面顯示器產業所需之檢測、量測設備的開發，且基於成本的管控，致力提升關鍵零組件開發之能力。

本公司憑藉多年累積的豐厚技術與經驗，104 年度開發的產品仍不斷推陳出新，並順應國內與大陸面板廠之 8.5 代廠擴廠、觸控面板以及 AMOLED、LTPS 高解析度平面顯示器、3D 平面顯示器之所需，主要開發產品如下：

- 1) 薄膜電晶體(TFTArray)段：Inline 及 Offline 薄膜電晶體 LTPS 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線上自動化 MURA 檢查機與膜厚、穿透率量測機以及 TFT 電性測試設備等。
- 2) 彩色濾光片(ColorFilter)段：彩色濾光片自動光學檢測機、線上自動光學阻色度、膜厚、光學密度(OD)量測機以及自動缺陷測高機等設備。
- 3) 觸控面板(TouchPanel)段：Inline 及 Offline 觸控面板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模組檢測等設備。
- 4) 主動式有機發光顯示器(AMOLED):Inline、Offline 及 OLEDMask 主動式有機發光顯示器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模組檢測等設備。
- 5) 射頻標籤(RFID)產品:包含 NFC 標籤超高頻 RFID 標籤以及超高頻 RFID 讀取器。RFID 研發進程，主要已開發出支援多作業系統及 Performance 更佳之 2-Port,4-Port 和 8-Port 固定式 RFID 讀取器，搭配 GF801 之停車場管理系統，GA50 門禁 Weigand 系統，並成功與友廠共同開發出 RFID 超高頻智慧手機讀寫器和 RFID 超高頻平板讀寫器。此外，亦推出應用於 3C 產品上所使用的 RFID 標籤以及多款於不同應用情境下所使用之標籤；目前各種新標籤技術亦已研發成功，如一次性使用標籤、易碎標籤以及抗 UV 標籤等。

二、10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為避免業務發展因產業集中以及客戶集中所帶來可能的負面效益，本公司除現行面板產業相關檢測設備的開發外，正持續以既有優勢之技術技能，積極開發未來世代極具發展潛能的系列產品，包含：

(一)精密機械產業相關：

面板次世代機台設備開發、TFTLCD 雷射修補機、觸控面板檢測設備、電子紙光學檢測機、AMOLED 顯示器、3DSwitchlens 等。

RFID 設備開發項目為貼合設備、晶片熱壓合設備、以及產品檢測設備等。

(二)RFID 產業相關：

由於無線射頻辨識技術(RFID)本具無線讀取、讀取範圍寬廣及資料儲存等功能特性，故此項產品技術備受市場關注，其未來發展潛力無窮。目前熱門的物聯網之各項應用，仍支撐 RFID 產業未來的高度成長性。

至於標籤及讀取器生產銷售上，則朝向擴大產品之應用面發展，如 3C 產業、防偽應用、智慧家庭、智能手機、倉儲管理、車輛管制以及多功能讀取器等應用市場。除鞏固原有之業務外，並與 SI 廠合作，使晶彩的產品能多面性推展出去。此外，特殊用途的標籤推展，如易碎標籤、車用型標籤、金屬標籤、3C 產品標籤及其它封裝型標籤等，將持續的開發及推展業務。至於讀取器部份，除了優於先前 Reader 功能的 4port 讀取器外，新的主力產品 RFID 智慧型手機與 RFID 平板行動型讀取器將帶給 RFID 無所不在的新應用，目前市場詢問度相當高，期能以此連結並大幅增長 RFID 相關的業務。另外，已推出 RFID 平板電腦，並將以此產品攻佔 RFID 遠距需求的行動市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影響：

為因應未來市場多元需求及面臨各方的競爭與挑戰，本公司將持續秉持降低成本、加強品質、滿意的客戶服務以及強化產品研發之經營策略，並在全體員工勤奮努力之下，進而提升公司的競爭力與經營績效，為股東們創造最大利益。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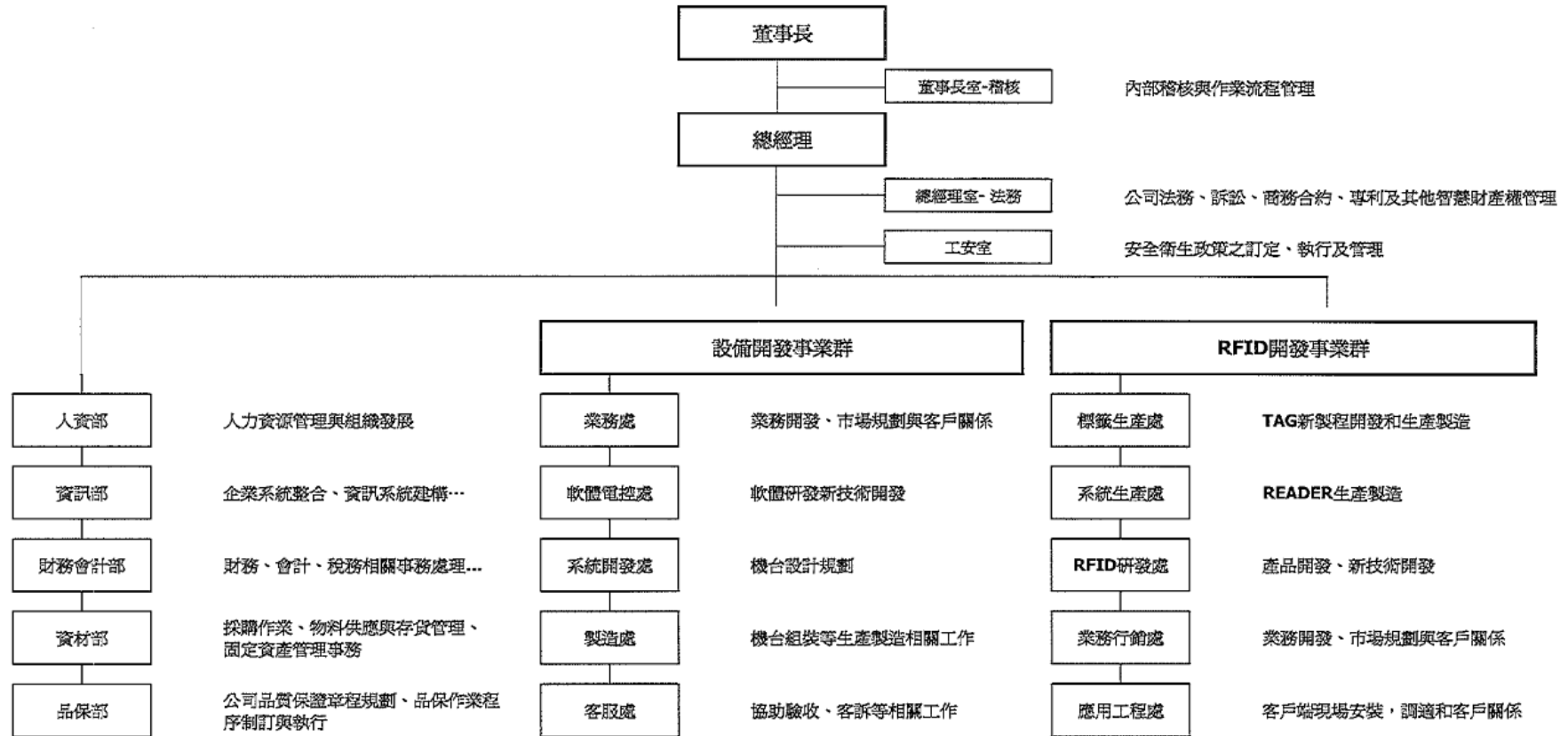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月	重要紀事
民國89年3月	公司正式成立，並落籍於工研院育成中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民國89年5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仟萬元正。
民國90年6月	「自動化晶圓檢測機」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九十年度「科技研究發展專案鼓勵新興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計畫」補助。
民國91年4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仟捌佰萬元正。
民國91年12月	開發出HighDensityInterconnect彩色24bit印刷電路板終檢用檢測機。
民國92年1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元正。
民國92年2月	遷廠至竹北市台元科技園區。
民國92年8月	「PDP玻璃基板自動光學檢測機」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九十二年度「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補助。
民國92年10月	通過ISO9001認證。
民國93年3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正。
民國93年5月	取得ISO9001：2000品質認證。
民國93年11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貳億元正。
民國94年6月	購置竹北市泰和路廠房。
民國94年8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正。
民國94年11月	「7.5代廠薄膜電晶體(TFT)面板自動光學缺陷檢測設備」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九十四年度「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補助。
民國95年2月	榮獲奇美科技頒發「2005年最佳服務獎」之殊榮。
民國95年4月	成立台南辦公室，就近服務台南科學園區客戶。
民國95年6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參億元正。
民國95年8月	購置竹北市台元段土地，規劃擴建廠房及產能。
民國95年11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參億捌仟萬元正。
民國95年12月	核准辦理登錄興櫃市場買賣股票。
民國96年1月	榮獲經濟部「整合液晶滴入製程設備開發研發聯盟先期研究推動計畫」補助。
民國96年2月	榮獲奇美科技頒發「2006年最佳品質獎」及「2006年最佳夥伴獎」之殊榮。
民國96年3月	獲經濟部工業局審核通過取得「建構研發環境專案貸款」之借款額度。
民國96年6月	榮獲勤業眾信頒發「2006年台灣高科技Fast50」之殊榮。
民國96年7月	獲得經濟部工業局科技事業核准函。
民國96年8月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肆億壹仟捌佰參拾萬元正。
民國96年9月	通過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會核准上市案。
民國96年10月	遷廠至竹北市沿河街。
民國97年1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肆億陸仟陸佰柒拾肆萬元正。
民國97年1月	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民國97年2月	榮獲奇美科技頒發「2007年最佳品質獎」之殊榮。
民國97年6月	榮獲勤業眾信頒發「2007年台灣高科技Fast50」之殊榮。
民國97年9月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億柒仟零貳拾捌萬捌仟元正。
民國98年8月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柒億柒仟捌佰壹拾玖萬陸仟元正。
民國98年9月	榮獲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頒發「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殊榮。
民國98年12月	榮獲經濟部「液晶顯示器之亮點光學黑化自動修補技術個別先期研究推動計畫」補助。
民國99年2月	成功開發出全世界讀取距離最長的超小型手持式超高頻RFID讀取器。
民國100年8月	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柒億捌仟伍佰玖拾柒萬捌仟壹佰伍拾元正。
民國100年5月	成立薩摩亞FaviteLimited控股公司。
民國101年3月	成立大陸子公司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業務職掌
董事長室 —稽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妥當性，監督其有效運作。 ◎負責全公司業務、財務、營運狀況之稽核、異常分析及適時提供改善建議方案。 ◎檢查保護公司資產安全，協助管理階層落實公司內部規章及各項規定之遵行。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秉承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綜理本公司業務。 ◎監督並控制本公司日常之營業及運作。 ◎執行各部門之協調、溝通等相關事宜。
行政單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原料採購之詢、比、議價作業及供應商之管理。 ◎原物料、零件採購控制及降低成本及之倉儲與物流管理。 ◎管理制度制定、人力資源規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管理、總務及庶務統籌執行。 ◎品質管制各項事宜之規劃執行、品管制度之推行 ISO 制度推行、文件管制中心管理。 ◎薪資政策、員工福利、勞資關係、職涯諮商、組織規劃發展、教育訓練、勞工法令遵循。 ◎資訊通訊系統、企業資源系統及設計開發系統之規劃、建立及維護之執行。 ◎網際網路之安全控管、硬體維護及系統復原之執行。 ◎資金調度、銀行往來、預算編製及相關會計帳務處理、成本控制規劃、資產◎設置及財務投資管理、股務作業、財務及管理制度。 ◎前瞻性規劃及執行、制定營運策略、負責各部門橫向溝通。 ◎對外宣傳及公關事務。
設備開發 事業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備產品之開發、產製及銷售等業務。 ◎設備新產品之設計、開發及產品功能之改進。 ◎設備產品之製程之研發改善，及設備改良並協助相關技術問題分析。 ◎設備產品生產規劃、執行以完成產銷之整體目標，並有效提升製造之效率。 ◎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
RFID 開發 事業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RFID 產品之研發、產製及銷售等業務。 ◎RFID 新產品之設計、開發及產品功能提升。 ◎RFID 產品之製程之研發改善，及製程改善並異常問題分析排除。 ◎RFID 產品生產規劃、執行以完成產銷之整體目標，並有效提升製造之效率。 ◎委外作業管理及委外加工廠之聯繫。 ◎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永華	102.06.14	3年	89.03.10	6,110,813	7.77	4,644,813	5.91	1,860,826	2.37	-	-	清華大學物理系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研究所 晶彩科技(股)董事長	晶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晶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FaviteLimited 董事長	副總經理	王子越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尤惠櫻	102.06.14	3年	102.06.14	923,075	1.17	923,075	1.17	-	-	-	-	台中新民商工 聯福紡織(股)經理	-	監察人	林孜信	母子
董事	中華民國	林賜農	102.06.14	3年	90.11.02	1,105,412	1.41	1,105,412	1.41	-	-	-	-	溪湖初中 高毓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鉦冠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山冠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金偉星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山冠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彰化高爾夫(股)公司董事 歐都納(股)公司董事 順天建設(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周育民	102.06.14	3年	90.11.02	2,357,895	3.00	1,645,000	2.09	263,222	0.33	-	-	文化大學 禾庚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研庚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禾庚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曾錦香	102.06.14	3年	99.06.18	512,950	0.65	270,177	0.34	-	-	-	-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研究所	碩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光多科技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嚴克文	102.06.14	3年	96.06.08	-	-	-	-	-	-	-	-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研究所 中華民國證券分析師 台北富邦銀行企畫部經理 康鑫科技(股)公司處長	康鑫科技(股)公司處長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佳臻	102.06.14	3年	96.06.08	-	-	-	-	-	-	-	-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研究所 中華民國會計師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科長	林佳臻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科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曾祥器	102.06.14	3年	98.09.23	-	-	-	-	-	-	-	-	清華大學物理博士 中原大學物理系教授 中原大學物理系主任	中原大學物理系教授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莊永賀 (註1)	102.06.14	3年	96.06.08	812,533	1.03	(註1)	(註1)	-	-	-	-	國立台南高商 上曜開發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鴻華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王淑珍	102.06.14	3年	96.06.08	119,894	0.15	173,894	0.22	-	-	-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 RFC 國際認證財務規畫師 王淑珍保險經紀人事務所總經理	王淑珍保險經紀人事務所總經理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胡湘寧	102.06.14	3年	96.06.08	-	-	-	-	-	-	-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會計碩士 中華民國/美國紐約州會計師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孜信 (註2)	104.06.15	3年	104.06.15	460,701	0.59	460,701	0.59	-	-	-	-	澳洲中央昆士蘭大學市場行銷碩士	車王電子(股)公司應用工程師	董事	尤惠櫻	母子

註1：監察人莊永賀先生於104年3月5日辭任。

註2：監察人林孜信先生於104年6月15日股東常會增補選任。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26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永華			✓				✓	✓	✓	✓	✓	✓	✓	-
尤惠櫻			✓	✓	✓			✓	✓	✓		✓	✓	-
林賜農			✓	✓	✓		✓	✓	✓	✓	✓	✓	✓	-
周育民			✓	✓	✓		✓	✓	✓	✓	✓	✓	✓	-
曾錦香			✓	✓	✓	✓	✓	✓	✓	✓	✓	✓	✓	-
嚴克文		✓	✓	✓		✓	✓	✓	✓	✓	✓	✓	✓	-
林佳臻		✓	✓	✓	✓	✓	✓	✓	✓	✓	✓	✓	✓	-
曾祥器	✓			✓	✓	✓	✓	✓	✓	✓	✓	✓	✓	-
莊永賀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王淑珍			✓	✓	✓	✓	✓	✓	✓	✓	✓	✓	✓	-
胡湘寧		✓	✓	✓	✓	✓	✓	✓	✓	✓	✓	✓	✓	-
林孜信 (註2)			✓	✓	✓			✓	✓	✓		✓	✓	-

註1：監察人莊永賀先生於104年3月5日辭任。

註2：監察人林孜信先生於104年6月15日股東常會增補選任。

註3：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永華	89.01.01	4,644,813	5.91	1,860,826	2.37	-	-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研究所 晶彩科技(股)董事長	晶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FaviteLimited 董事長	副總經理	王子越	配偶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子越	89.01.01	1,860,826	2.37	4,644,813	5.91	-	-	MasterofBusinessAdministrati on,SaintLeoUniversity 晶彩科技(股)協理	-	總經理	陳永華	配偶
AOI開發事業 群系統開發處 協理	中華民國	葉東益	93.04.19	17	-	20,000	0.03	-	-	台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 晶彩科技(股)經理	-	-	-	-
RFID開發事 業群業務處 協理	中華民國	張世弘 (註2)	102.06.03	-	-	-	-	-	-	清華大學材料所碩士 中導光電營運副總	-	-	-	-
財務會計部 處長	中華民國	宋泉明 (註3)	99.04.26	-	-	-	-	-	-	中央大學企研所 奇菱科技(股)經理	-	-	-	-
財務會計部 處長	中華民國	甘宗明 (註4)	104.04.13	-	-	-	-	-	-	文化大學會計系 聯昌電子企業(股)公司處長	-	-	-	-

註1:此為本公司到職日(民國年/月/日)

註2:張世弘先生於105年2月15日辭任。

註3:宋泉明先生於104年2月17日辭任。

註4:甘宗明先生於105年5月6日辭任,會計主管職務暫由許鶯齡代理及財務主管職務暫由王子越代理,待董事會決議新任之人選後另行公告。

(三)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永華	-	-	-	-	109.3	109.3	24.5	133.8	0.26	0.26	2,478.0	2,478.0	-	-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4.94	4.94	-
董事	尤惠櫻	-	-	-	-	109.3	109.3	24.5	133.8	0.26	0.26	-	-	-	-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0.26	0.26	-
董事	林賜農	-	-	-	-	109.3	109.3	14.7	124.0	0.24	0.24	-	-	-	-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0.24	0.24	-
董事	周育民	-	-	-	-	109.3	109.3	19.6	128.9	0.24	0.24	-	-	-	-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0.24	0.24	-
董事	曾錦香	-	-	-	-	109.3	109.3	24.5	133.8	0.25	0.25	-	-	-	-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0.25	0.25	-
獨立董事	嚴克文	-	-	-	-	109.3	109.3	24.5	133.8	0.25	0.25	-	-	-	-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0.25	0.25	-
獨立董事	林佳臻	-	-	-	-	109.3	109.3	19.6	128.9	0.24	0.24	-	-	-	-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0.24	0.24	-
獨立董事	曾祥器	-	-	-	-	109.3	109.3	19.6	128.9	0.24	0.24	-	-	-	-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0.24	0.24	-

註1：本公司於105年3月25日董事會決議本年度不分派股利，俟105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2.監察人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莊永賀(註1)	-	-	-	-	-	-	-	-	
監察人	王淑珍	-	-	109.3	109.3	9.8	9.8	0.23	0.23	-
監察人	胡湘寧	-	-	109.3	109.3	24.5	24.5	0.25	0.25	-
監察人	林孜信	-	-	109.3	109.3	19.6	19.6	0.24	0.24	-

註1：監察人莊永賀先生於104年3月5日辭任。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自來公司以外投資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永華	4,040	4,040	-	-	1,314	1,314	-	-	-	-	10.12	10.12	-	-	-	-	-
副總經理	王子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永華、王子越	陳永華、王子越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永華	-	-	-	-
	副總經理	王子越				
	AOI開發事業群系統開發處協理	葉東益				
	RFID開發事業群業務處協理	張世弘 (註1)				
	財務會計部處長	宋泉明 (註2)				
	財務會計部處長	甘宗明 (註3)				

註1：張世弘先生於105年2月15日辭任。

註2：宋泉明先生於104年2月17日辭任。

註3：甘宗明先生於105年5月6日辭任，會計主管職務暫由許鶯齡代理及財務主管職務暫由王子越代理，待董事會決議新任之人選後另行公告。

註4：105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104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案，俟提105年股東會報告及股東會通過修正章程後，執行發放作業。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職稱	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6.66	6.66	(7.36)	(7.36)
監察人	0.72	0.72	(0.13)	(0.1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12	10.12	(12.35)	(12.35)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照公司年度實際獲利情形與公司章程規定比率分派董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對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則考量其擔任職位、承擔責任、工作成果與對公司營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分別給予不同程度之酬金，酬金給付政策應屬合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4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陳永華	5	-	100	-
董事	尤惠櫻	5	-	100	-
董事	林賜農	3	-	60	-
董事	周育民	4	-	80	-
董事	曾錦香	5	-	100	-
獨立董事	嚴克文	5	-	100	-
獨立董事	林佳臻	4	1	80	-
獨立董事	曾祥器	4	1	8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04 年 8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 104 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計畫案」，因陳永華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訂定及定期檢討董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及制度，以落實公司治理及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4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莊永賀	-	-	104.3.5辭任
監察人	王淑珍	5	100	-
監察人	胡湘寧	4	80	-
監察人	林孜信	2	100	104.6.15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意見溝通良好。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意見溝通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公司相關之運作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進行，並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適時訂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電子郵件信箱，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請詳見本公司網址www.favite.com及年報封裡。 (二)本公司目前主要股東多為經營團隊、原始投資股東或員工所有，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 (三)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集團企業特定公司作業程序」、「子公司監督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相關作業程序，以規範相關事宜。 (四)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與內線交易防範作業程序」，相關人員依據程序執行並定期宣導規範，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本公司董事成員在各領域均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營運有相當程度的幫助。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評估設置。 (三)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本公司董事會依規定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其評估獨立性原則，請參考本公司網站(www.favite.com及104.03.20董事會議事錄)。	本公司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評估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電子郵件信箱，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事項。請詳見本公司網址www.favite.com及年報封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www.favite.com)，介紹公司狀況及有關業務；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二)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且指派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本公司經營理念為永續經營，提升企業活力與競爭力，增進產品與服務的項目與品質，使公司、員工、客戶同步成長，並持續努力經營，保障投資者權益，做好環保，維護社會資源，並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 2.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據個人時間安排及考量專業背景選擇適合之研習課程。(請參閱註1) 3.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已輸入股市觀測站，董事會對於各項議案均逐項仔細審議，並確實評估可能造成公司之營運風險。 4.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購買董監事責任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1.本公司為持續提昇公司治理情形，除定期自我檢視股東權益維護、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職能、資訊透明度、內控內稽制度等實際執行情形，申報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址。 2.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之結果，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況良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註 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訖				
監察人	胡湘寧	102/6/14	104/7/21	104/7/2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4年稅務新頒修訂最新資訊解析	6	是
董事長	陳永華	102/6/14	104/8/7	104/8/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員工舞弊案例解析	3	是
董事	尤惠櫻	102/6/14	104/8/7	104/8/7				
董事	周育民	102/6/14	104/8/7	104/8/7				
董事	曾錦香	102/6/14	104/8/7	104/8/7				
獨立董事	嚴克文	102/6/14	104/8/7	104/8/7				
獨立董事	林佳臻	102/6/14	104/8/7	104/8/7				
監察人	王淑珍	102/6/14	104/8/7	104/8/7				
監察人	林孜信	104/6/15	104/8/7	104/8/7				
董事	林賜農	102/6/14	104/9/18	104/9/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座談會 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座談會	3	是
獨立董事	曾祥器	102/6/14	105/4/1	105/4/1		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	3	是
監察人	林孜信	104/6/15	105/4/22	105/4/22		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	3	是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健全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置薪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本委員會依法及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及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其他由董事會交付決議之案件。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成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查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曾祥器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嚴克文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佳臻		✓	✓	✓	✓	✓	✓	✓	✓	✓	✓	✓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2年6月14日至105年6月13日,最近年度(10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曾祥器	1	1	50	本公司年終獎金
委員	嚴克文	2	-	100	發放案遞延至
委員	林佳臻	2	-	100	105.1.22召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公司經營理念為永續經營，提升企業活力與競爭力，增進產品與服務的項目與品質，使公司、員工、客戶同步成長，並持續努力經營，保障投資者權益，做好環保，維護社會資源，並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正在建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未完成前由各部門執掌涵蓋企業社會責任工作。</p> <p>(二)本公司以誠信經營之理念，制定「道德行為準則」供全體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共同遵循之依據。每年皆安排經理人或董、監事參與相關之訓練。</p> <p>(三)本公司各部門均有專職人員負責企業社會責任工作。</p> <p>(四)為提倡廉潔觀念並明示其職業道德之標準，且於發生利益衝突時，提供明確的指引及準據，特訂定「員工職業道德規範」條文中訂有獎懲規範。</p>	<p>本公司正在建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p> <p>✓</p> <p>✓</p>	<p>(一)致力推動減低溫室氣體排放量、設置空氣及水污染防治設備、水資源有效利用、資源回收再利用等，達到功效，對環境保護無不盡心盡力。</p> <p>(二)本公司設立環境管理系統，即以環境考量面鑑別作業查驗所有活動、作業可能產生之環境衝擊，依環境衝擊類別與程度研擬因應對策予以執行，並以P.D.C.A持續改善之模式，降低環境衝擊；另積極參與環保法規研擬及修訂相關會議，提供增修訂意見及掌握法規趨勢，使公司能先行研擬因應對策，達到有效控管環境風險之目的。</p> <p>(三)定期與不定期檢討並加以改善。</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p> <p>(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p> <p>(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p>		<p>(一)本公司均依政府相關法規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本公司已設立員工意見信箱作為員工申訴之管道,以便瞭解員工與合理滿足及解決員工之需求。</p> <p>(三)本公司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包含實施門禁措施、禁菸政策,定期進行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及環境檢測、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p> <p>(四)本公司設置內部網站及書面公告作為與員工溝通機制。</p> <p>(五)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規則,詳細記載員工的權利及應盡的義務。亦依照個人職涯發展所需的在職訓練、工作輔導、工作輪調、及外訓機會,提升員工競爭力</p> <p>(六)本公司已設立產品售後服務管道。</p> <p>(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本公司對供應商皆有評估其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均會考量其對環境與社會責任產生重大負面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p>	<p>✓</p>	<p>(一)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本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未來視實際需求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研擬制定符合本公司之企業責任實務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建立友善及安全的工作環境,使員工能安心及安全的工作。以 ISO14001 及 QC080000 之管理系統為本,建立工安室以為展開重大環境考量面及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制,利用方案管理,進行優先改善;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經由良好運作改善之後,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本公司之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彙整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編號</th> <th>目標/標的</th> <th>方案</th> <th>現況說明</th> <th>執行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泰和廠製程排放空氣改善(符合法規)</td> <td>空污改善方案。</td> <td>加強生產現場及機台 exhaust 設備,並加強 scrubber 處理廢氣設備。</td> <td>已完成,並經作業環境檢測符合法規容許值。</td> </tr> <tr> <td>2</td> <td>總廠節能省碳</td> <td>電梯共乘宣導、關閉無用電源、更換 LED 節能燈泡、冷氣節能宣導、節約用水宣導。</td> <td>依方案執行完成並進行冰水主機保養。</td> <td>執行後本年度總廠水電費均達節能省碳之目標。</td> </tr> <tr> <td>3</td> <td>製程廢水有效處理與合法排放</td> <td>泰和廠區處理廢水設備擴增,水污染防治工程改善方案。</td> <td>廢水處理廠擴建完工。</td> <td>能完全處理製程廢水,完全符合法規要求,及定期做放流水之監測無誤。</td> </tr> </tbody> </table>	編號	目標/標的	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泰和廠製程排放空氣改善(符合法規)	空污改善方案。	加強生產現場及機台 exhaust 設備,並加強 scrubber 處理廢氣設備。	已完成,並經作業環境檢測符合法規容許值。	2	總廠節能省碳	電梯共乘宣導、關閉無用電源、更換 LED 節能燈泡、冷氣節能宣導、節約用水宣導。	依方案執行完成並進行冰水主機保養。	執行後本年度總廠水電費均達節能省碳之目標。	3	製程廢水有效處理與合法排放	泰和廠區處理廢水設備擴增,水污染防治工程改善方案。	廢水處理廠擴建完工。	能完全處理製程廢水,完全符合法規要求,及定期做放流水之監測無誤。				
編號	目標/標的	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泰和廠製程排放空氣改善(符合法規)	空污改善方案。	加強生產現場及機台 exhaust 設備,並加強 scrubber 處理廢氣設備。	已完成,並經作業環境檢測符合法規容許值。																				
2	總廠節能省碳	電梯共乘宣導、關閉無用電源、更換 LED 節能燈泡、冷氣節能宣導、節約用水宣導。	依方案執行完成並進行冰水主機保養。	執行後本年度總廠水電費均達節能省碳之目標。																				
3	製程廢水有效處理與合法排放	泰和廠區處理廢水設備擴增,水污染防治工程改善方案。	廢水處理廠擴建完工。	能完全處理製程廢水,完全符合法規要求,及定期做放流水之監測無誤。																				

編號	目標/標的	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4	製程廢液及有毒廢棄物專案處理(100%)	委請有執照之專業廠商依法規處理。	訂立各種廢棄物處理合約，包括運輸過程及處理皆委專業廠商。	廠商處理皆依法規和專業制度，並建立回報制度，符合環保規章。
5	電子產品零組件100%HSF 無毒害物內部監測	『物件分類與物件風險等級』的監控規劃。	依監控規劃進行物料之組成化物監測，以為內控之強化。	通過 QC080000 認證，持續進行改善追蹤。
6	供應商有害物質管理以符合 ROHS 規範	依有害物質管理作業程序。	原物料之購買皆要求廠商檢附 ROHS 化物檢測報告及簽署限用物質保證書。	持續要求，現況能達 90% 的執行率。
7	化學品作業，人員安全訓練及要求	依化學品作業程序。	每半年執行每人教育訓練至少 3 小時，要求人員於操作化學品時之防護裝備。	本年度執行良好，無工安異常事故。
8	例行性工安巡檢執行(100%)	工安室釐定每月或每日定期巡檢項目，以維護所有員工之基本安全。	日常火源自行檢查(每日)、防火避難設施自行檢查(每月)、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每月)	依點檢表持續進行中。
9	承攬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0%)	依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針對開火，封閉及高架作業等危險施工進行管制及教育訓練。	供應商皆能配合良好，持續要求和進行中。
10	起重機之定期保養和檢查	納入定期性之安全維護項目。	客貨梯每月固定保養和年度安檢，移動式起重機安全檢查。	每年每月固定執行保養和安檢。
11	工安其它定期性安檢之落實	工安納入定期性之安全維護項目。	環境安全作業檢測、建築公共安全檢查、高低壓用電設備檢驗測試、消防檢修申報...等等。	每年定期持續進行。

(二)後續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 1.有害物質限用(ROHS)持續推動：ROHS在2006年7月1日正式生效，銷售到歐盟的產品不得含有鉛、鎘、汞、六價鉻、多溴聯苯及多溴二苯醚等六項有害物質。本公司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實現於製程，依此原則目前推行電子件之零件承認已達90%之比率，將持續進行。
- 2.實施作業之標準化：實施作業之標準化，藉由訂立各種操作之標準書，使人員依標準作業操作機台及依規範點檢機台，藉此以杜絕人員因操作不慎所帶來之災害，亦可避免機台過壓或過溫所產生之任何立即性危害。本公司將本於原有之管理系統架構下，更進而各類標準規範的建立和執行。
- 3.現場作業環境測定：本公司實施作業環境測定時，均持續委託專業廠商進行環境測定計劃，一旦檢測發現任何不符規格之項目將要求檢討和改善，測定之項目包含二氧化碳(CO₂)、噪音、甲醇、甲醛、鹽酸、綜合溫度熱指數(WBGT)...等。
- 4.逐步導入REACH歐盟新化學品政策，針對SVHC危險物質進行管制，基本上先要求原物料化學品供應商能符合REACH之規範。
- 5.持續進行員工年度身體健康檢查，定期追蹤員工健康狀態，並予定期之複檢，期能使員工於環境及身體之雙向健康安全。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員工職業道德規範」並要求每位員工必須遵守。董事會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必要時得委任專業人士協助。</p> <p>(二)明訂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不收禮金、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涉及不誠信之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三)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尚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不收禮金、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涉及不誠信之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誠信經營之推動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誠信經營。</p> <p>(三)本公司訂有「員工職業道德規範」,明訂全體員工不得收受價值1,000元以上之餽贈,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另設置員工意見信箱,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依辦法規定流程辦理。</p>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五)本公司平日不時於會議宣導,以求確實落實。</p>	尚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信箱,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辦法規定流程辦理。</p> <p>(三)本公司對於受理檢舉事項採取適當調查作業及必要之保密機制。</p> <p>(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採取必要之保護措施。</p>	尚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1.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favite.com),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並隨時更新資訊。</p> <p>2.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已依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2)公司章程。
- (3)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4)董事會議事規則。
- (5)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6)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7)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8)員工職業道德規範。
- (9)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0)公司治理守則。
- (11)道德行為準則。
- (12)誠信經營守則。
- (13)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14)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2.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 <http://www.favite.com/> 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內規。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告知所有董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並將此程序制度及注意事項置於公司內部網路公佈區以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 2.本公司新任之董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之「上市及上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 3.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公告方式：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不定期向各董監事宣導本程序外，並寄發相關程序資訊予各董事及監察人參閱之；公司內部方面，則約束管理階層主管及全體同仁遵循之，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 4.公開資訊關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 5.本公司網站：<http://www.favite.com/> 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內規。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品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品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永華

總經理：陳永華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4.06.15	1.承認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 103 年度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 3.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監察人補選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4.03.20	1.通過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案 2.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4.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 103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案 6.承認本公司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 7.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8.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9.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0.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11.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12.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案 13.監察人補選案 14.訂定 104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5.訂定 104 年股東常會持股 1% 以上股東提案之受理處所及期間案 16.本公司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104.05.08	1.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2.審查 104 年股東常會持股 1% 以上股東提案是否列入股東會議程案 3.訂定本公司「核決權限辦法」及修訂「核決權限表」案
104.08.07	1.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2.本公司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到期續約案 3.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財務主管聘任案 4.本公司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5.本公司 104 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計畫案
104.11.06	1.本公司 105 年度稽核計畫案 2.本公司 105 年度預算案 3.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4.本公司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5.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6.訂定本公司「提升自行編制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7.擬修正「公司章程」草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5.03.25	1.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2.修正本公司 105 年度稽核計畫案 3.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公司 105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案 4.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104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6.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 104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案 7.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 8.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9.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10.訂定 105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1.訂定 105 年股東常會持股 1% 以上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提名之受理處所及期間案
105.05.06	1.審查 105 年股東常會持股 1% 以上股東提案是否列入股東會議程案。 2.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3.本公司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甘宗明	104.04.13	105.05.06	生涯規劃
會計主管	李慧敏	100.04.25	104.07.15	生涯規劃
稽核主管	張碧容	103.05.06	104.09.30	生涯規劃
稽核主管	陳郁晴	104.09.21	104.12.16	生涯規劃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	黃裕峰	104 年度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	1,800	-	-	-	387	2,187	104/1/1~104/12/31	
	黃裕峰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3/8/8		
更換原因及說明	鑑於本公司業務及管理需要，為尋求引進最佳之會計師專業服務資源，並於經營層面上能提供及時、完整、嚴謹與專業之諮詢暨建議。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政治/黃裕峰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3/8/8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左述之情事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左述之情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訊，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截至 105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永華	(210,000)	(1,670,000)	-	-
董事	尤惠櫻	-	-	-	-
董事	林賜農	-	-	-	-
董事	周育民	-	-	-	-
董事	曾錦香	(135,000)	-	-	-
獨立董事	嚴克文	-	-	-	-
獨立董事	林佳臻	-	-	-	-
獨立董事	曾祥器	-	-	-	-
監察人	莊永賀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監察人	王淑珍	54,000	-	-	-
監察人	胡湘寧	-	-	-	-
監察人	林孜信	(註 2)	(註 2)	-	-
副總經理	王子越	(226,000)	-	-	-
協理	葉東益	-	-	-	-
協理	張世弘	-	-	(註 3)	(註 3)
財務主管	宋泉明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會計主管	李慧敏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財務兼會計主管	甘宗明(註 6)	-	-	-	-

註 1：監察人莊永賀先生於 104 年 3 月 5 日辭任。

註 2：監察人林孜信先生於 104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增補選任。

註 3：張世弘先生於 105 年 2 月 15 日辭任。

註 4：宋泉明先生於 104 年 2 月 17 日辭任。

註 5：李慧敏小姐於 104 年 7 月 15 日辭任。

註 6：甘宗明先生於 105 年 5 月 6 日辭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

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

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5年4月26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姓名	關係	
陳永華	4,644,813	5.91	1,860,826	2.37	-	-	王子越	配偶	-
王子越	1,860,826	2.37	4,644,813	5.91	-	-	陳永華	配偶	-
周育民	1,645,000	2.09	263,222	0.33	-	-	-	-	-
蔣啟雄	1,500,000	1.91	-	-	-	-	-	-	-
林賜農	1,105,412	1.41	-	-	-	-	-	-	-
尤惠櫻	923,075	1.17	-	-	-	-	-	-	-
梁炎輝	800,000	1.02	-	-	-	-	-	-	-
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763,358	0.97	-	-	-	-	-	-	-
莊永賀	912,533	0.91	-	-	-	-	-	-	-
東捷科技(股)公司	710,000	0.90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鑫豪科技(股)公司	910	19.23	-	-	910	19.23
華康半導體(股)公司	387	11.06	73	2.08	460	13.14
晶隼科技(股)公司	3,265	19.16	3,514	20.63	6,779	39.79
FaviteLimited	2,000	100.00	-	-	2,000	100.00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3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增資	無	89年3月10日經(89)中字第392266號
89.05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無	89年6月10日經(89)中字第436229號
91.04	28	5,800	58,000	5,800	58,000	現金增資	無	91年4月29日經授中字第09132041160號
92.0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92年1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201018260號
93.03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無	93年3月17日經授中字第09331825840號
93.11	10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無	93年11月19日經授中字第0933304899號
94.08	10	25,000	25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無	94年8月25日經授中字第09432728210號
95.06	10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無	95年8月07日經授中字第09532612320號
95.11	40	50,000	500,000	38,000	380,000	現金增資	無	95年9月13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140080號
96.08	10	50,000	500,000	41,830	418,30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6年7月4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34050號
97.02	27	50,000	500,000	46,674	466,740	現金增資	無	97年2月15日經授中字第09731727570號
97.06	0	100,000	1,000,000	46,674	466,740	增加額定資本額	無	97年6月25日經授中字第09732506560號
97.09	10	100,000	1,000,000	57,028	570,288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7年9月05日經授商字第09707887870號
97.11	10	100,000	1,000,000	58,773	587,738	員工認股權	無	97年11月19日經授商字第09701294670號
98.03	10	100,000	1,000,000	58,934	589,348	員工認股權	無	98年03月06日經授商字第09801041060號
98.05	10	100,000	1,000,000	59,008	590,088	員工認股權	無	98年05月21日經授商字第09801101010號
98.08	10	100,000	1,000,000	77,819	778,196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8年08月04日經授商字第09801174880號
98.10	0	150,000	1,500,000	77,819	778,196	增加額定資本額	無	98年10月27日經授商字第09801245410號
100.08	10	150,000	1,500,000	78,597	785,978	盈餘轉增資	無	100年08月12日經授商字第10001186910號

2.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5年4月26日；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8,598	71,402	150,000	-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5年4月26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4	19	12,156	17	12,197
持有股數	262	1,050,000	2,091,257	75,344,093	112,203	78,597,815
持股比例(%)	0.00	1.34	2.66	95.86	0.1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 105 年 4 月 2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835	213,391	0.27
1,000 至 5,000	3,517	7,747,101	9.86
5,001 至 10,000	841	6,445,915	8.20
10,001 至 15,000	274	3,337,372	4.25
15,001 至 20,000	183	3,358,334	4.27
20,001 至 30,000	166	4,096,578	5.21
30,001 至 50,000	171	6,643,695	8.45
50,001 至 100,000	100	6,971,403	8.87
100,001 至 200,000	52	7,377,575	9.39
200,001 至 400,000	32	9,471,997	12.05
400,001 至 600,000	15	7,569,437	9.63
600,001 至 800,000	5	3,685,891	4.69
800,001 至 1000,000	1	923,075	1.17
1,000,001 以上	5	10,756,051	13.69
合計	12,197	78,597,815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5 年 4 月 26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陳永華	4,644,813	5.91
王子越	1,860,826	2.37
周育民	1,645,000	2.09
蔣啟雄	1,500,000	1.91
林賜農	1,105,412	1.41
尤惠櫻	923,075	1.17
梁炎輝	800,000	1.02
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763,358	0.97
莊永賀	912,533	0.91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0,000	0.9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8)
	103 年	104 年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8.20	16.65	14.75
	最低		11.55	5.26	7.26
	平均		14.58	10.98	11.61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1.22	11.87	11.62
	分配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8,598 仟股	78,598 仟股	78,598 仟股
	每股盈餘(註 3)		(0.46)	0.62	(0.2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並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1)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八。

(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3)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本公司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適用於從屬公司之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當年度之資本、財務結構、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績效之目標，故本公司之股利分派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將以不超過公司可供分派盈餘百分之九十額度分派。而依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擬不予分配股息，尚待本次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本公司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擬不予分配股息，尚待本次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2.無償配股對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並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 (1)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八。
- (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3)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本公司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適用於從屬公司之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104年度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擬議金額與民國 104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105年3月25日董事會擬議發放員工酬勞\$6,011,599元和董監事酬勞\$1,202,319元。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第二次（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3/9/9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
發行價格	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 200,000,000
利率	0%
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06/9/9
保證機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
受託人	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邱雅文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郭士華、陳君滿
償還方法	到期依債券面額 103.03%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200,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不適用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以全數轉換股數 12,121,121 股計算，對股東股權之稀釋比率約為 15.42%。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6.00
最低		100.50	101.00
平均		105.87	105.95
轉換價格		16.5 元	16.5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3/09/09 16.5 元	103/09/09 16.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人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03 年度第二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一)計劃內容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 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 100,000 元，按面額發行，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總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200,000 仟元。
3. 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	
			第 3 季	第 4 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3 年第 3 季	50,000	50,000	-
充實營運資金	103 年第 4 季	150,000	-	150,000
合計		200,000	50,000	150,000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資金總額為 200,000 仟元，其中 50,000 仟元，計畫用以償還合作金庫短期借款，按該借款利率 2.07% 估算，預計償還借款後 103 年及 104 年起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259 仟元及 1,035 仟元。除可減少本公司之財務負擔外，並可提高自有資金比率及強化財務結構，提昇償債能力。

(2)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主要從事自動光學檢測機(AOI)及無線射頻識別系統(RFID)之製造與銷售。102 年面板廠為求擺脫虧損局面，紛紛追求優化產能利用率和提高產品附加價值。隨著面板尺寸朝大型化發展，致使運送風險及成本提高，TFT-LCD 設備國產化已是必然趨勢，且近來中國大陸面板廠也紛紛宣佈各世代廠擴建計劃下，將來可望帶動本公司自動光學檢測機需求之成長。

(二) 執行情形

本次募集資金已按原計畫及進度執行完畢，並無涉及計劃變更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2)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3)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4)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5)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7)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8)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自動光學檢測機及維修收入	1,009,713	99
RFID 標籤及讀取器電子產品	14,101	1
合計	1,023,814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業區分	產品種類(用途)	產品名稱
精密機械產業	TFTArray、AMOLED、TP、LTPS、3Dlens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低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素玻璃自動光學檢測機
		突起物自動光學檢測機
		光罩自動光學檢測機
		ADSI自動線寬量測機
		膜厚量測機
	ColorFilter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彩色濾光片自動光學檢測機
		高速缺陷拍照機
		突起物自動光學檢測機
		DigitalMarco自動光學檢測機
		CD/OL量測機
	TouchPanel檢測、量測設備	色度、膜厚、光學密度量測機
		TouchPanel低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TouchPanel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TFTCell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CD/OL量測機
PI自動光學檢測機		

		Seal框膠自動光學檢測機
		BurrCheck切裂自動光學檢測機
		ParticleCounter粒子檢查機
	零配件、維修收入	
RFID 產業	高頻及超高頻 RFID 標籤	高頻及超高頻 RFIDTagAntenna
		高頻及超高頻 RFIDTagInlay
		高頻及超高頻 RFIDLabel
	超高頻 RFID 讀取器	超高頻 RFID 讀取器模組
		超高頻 RFID 固定式讀取器
		超高頻 RFID 手持式讀取器
		超高頻 RFID 讀取器 Antenna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業區分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
精密機械產業	LTPS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運用長週期及多週期比對模式，針對LTPSpanelpattern進行defect檢出
	180WLED	用於高階AOI產品檢查光源的高亮度LED
	玻璃薄化自動光學檢測機	應用於玻璃薄化製程中的defect檢出
	OGS自動光學檢測機	應用於OGS的defect檢出
RFID 產業	通用型 RFIDTag	適用於各種標籤應用使用情境
	RFIDTag 生產機台之特用 Reader 及天線	提供生產機台上檢測良率之 Reader
	超高頻 RFID 讀取器	適用於各種作業系統之 Reader
	特用型 RFIDTag	如 E-Tag, MetalTag, LaundryTag, NFCTag, FragileTag
	UHFRFIDSmartPhone	菸酒防偽，科技化巡邏，物流快遞，行動物料管理
	UHFRFIDTablet	新一代取代傳統手持機之應用，可適用各種 RFID 使用情境

(二) 產業概況

本公司原係屬專業精密機械產品開發的生產製造廠商，產品本包含平面顯示器的檢測/量測/修補、SolarCell 的檢測/量測/篩選設備及其他產業的檢測/量測設備等；然基於業務的擴展及避免產品因產業及銷售集中現象所衍生之負面效應，本公司自 2008 年初起積極推動 RFID 相關系列產品之開發，其所研製之產品類別包含 RFID 標籤(Tag)、超高頻 RFID 讀取器及遙控器等。而由於新產品開發的進度順利，是故自 2009 年度起，本公司的營運將同時正式跨足精密機械生產製造及 RFID 相關產品生產製造等兩大產業領域，藉此以穩定擴展公司的營運規模，而以下茲就各產業領域，簡述其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精密機械產業

平面顯示器產業市場分析與回顧

2014 年全球 LCD 電視出貨量預計將增長 7% 以上，電視平均尺寸持續擴大

LCD (液晶顯示) 電視產業在經過 2013 一整年的疲軟後，2014 年各季度的全球出貨量均大幅增長，第三季度的出貨量增幅更是超過 10%。IHSDisplaySearch 預測，2014 年全球 LCD 電視出貨量將達 2 億 2 千 300 萬台，比去年增長 7%，出貨面積增長 16%。而隨著近期 LCD 電視增勢平穩，IHSDisplaySearch 預計 2015 年的出貨量將增至 2 億 3 千 900 萬台。

2014 年，中小尺寸平板顯示市場整體出貨量，包括 TFTLCD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幕)、AMOLED 和主動式電子紙顯示器 (AMEPDs)，增長了約 8% (達到了 25 億片)；不過，隨著多功能智慧手機在全球市場的不斷滲入，數碼相機、可攜式遊戲裝置、可攜式音樂播放機、攝影機和其它設備的需求逐漸下降。IHSDisplaySearch 研究表明，移動手機面板出貨量比去年增長 10%，中小尺寸平板電腦面板出貨量增長 7%，車用顯示器面板的出貨量增長了 33%，約為 8,730 萬片。

IHSDisplaySearch 表示：“隨著智慧手機和其它設備的功能區別越來越模糊，移動手機面板將繼續引領中小尺寸平板顯示市場增長。考慮到消費者對許多中小設備的需求越來越弱，車用顯示器面板的需求增長將成為顯示行業的亮點。”

持續躍進的智能手持與穿戴裝置，高解析度面板技術，更大尺寸的液晶電視，面臨劇變的觸控整合以及崛起的大陸面板生態鏈，這些都是目前平面顯示器與相關產業最關心的主題。

隨著觸控產品的熱賣帶動出驚人的消費力道，從智慧型手機到平板電腦，現代人隨身攜帶的智能終端產品更趨多元，甚至穿戴式顯示器以及 FlexibleDisplay 也即將掀起一波新浪潮。同時平面電視也邁向大尺寸，4Kx2K 高解析度，智能互動，曲面以及量子點技術等高色彩飽和度等規格。為了滿足消費者追求便利與科技的慾望，也同時為了追求更明顯的差異化以及更有效率的生產方式，各廠商在產品技術上的角逐戰持續上演，刺激 FPD 產業走向一個新的紀元。降低成本只是基本條件，如何在眾多產品中嶄露頭角，將會是顯示器未來最重要的一環。而無論是什麼電子產品都擺脫不了平面(或曲面)顯示器!

資料來源: IHSDisplaySearch

B. RFID 產業

RFID(RadioFrequencyIdentification)是一種無線射頻識別系統，該系統由讀取器(Reader)、電子標籤(Tag)與應用系統端(ApplicationSystem)所組合而成。透過無線通訊技術將電子標籤(Tag)內晶片中的數位資訊，以非接觸的通訊方式傳送到讀取器(Reader)，讀取器將擷取電子標籤資訊後，即可連結後端應用系統，作進一步處理、使用或加值運用。

RFID 產業市場分析與回顧

近年來物聯網(IoT:InternetofThings)逐漸蓬勃發展，RFID 為 IoT 的重要供應鏈

之一，已經逐漸成為許多商業運用的新興科技，如 Wal-Mart 公司為利用 RFID 技術改善其物流管理效率，而且從 RFID 的運用，對其全球供應鏈過去要利用龐大勞力來維持庫存追蹤來說，可以節省許多的人力成本。更進一步，可藉由大數據(Bigdata)的建立和分析，來提升公司營運效能和了解消費者行為，以提供更貼心的商品服務。

單以中國大陸市場來看，依據國際物聯網貿易與應用促進協會 (IIPA:InternationalInternetOfThingsbusinessAndApplicationPromotionAssociation)發佈之《2013-2017 年中國 RFID 行業調研報告》，雖然過去幾年 UHF 頻段 RFID 市場進展不如預期，但以其產品自身的優勢，正擴散到越來越廣泛的應用，因此在 2010-2012 期間，中國 UHF 頻段 RFID 市場規模以年平均 78% 的複合增長率快速擴增。預計 UHF 頻段產品在 2013-2017 年的複合增長率為 48%；在 2013-2015 年間預測複合增長率為 52%，2016-2017 年間預測複合增長率為 42%；至於 HF 頻段 RFID 產品，在 2013-2015 年間預測複合增長率為 17.5%，2016-2017 年間預測複合增長率為 20%。因此推估在 2017 年 UHF 頻段 RFID 市場將會超過 HF 頻段市場份額。這與全球性的市場評估，例如《全球 RFID 市場 2014 預測》指出 UHF 頻段 RFID 在不同領域的各類新興應用將以驚人的增長速度超過其它自動識別技術。而調研公司 TechNavio 最新報告也預測至 2018 年 UHF 頻段 RFID 成長數值將倍增之推測不謀而合。

IIPA 也指出 UHF 頻段 RFID 的成長動力主要源於產品價格的降低以及因為 UHF 頻段 RFID 具有能一次性讀取多個標籤、識別距離遠、傳送資料速度快、可靠性高、壽命長、能耐受戶外惡劣環境等特點，因此獲得世界各國的青睞所以應用領域不斷拓增。尤其在資產管理、生產線管理、物流集裝箱管理、供應鏈管理、倉儲、圖書館、各類物品防偽與產品溯源(如香煙、酒類、醫藥等)、零售、車輛管理、電子門...等行業或領域都逐漸廣泛應用。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在快速增長的市場預期下，近兩年來，超高頻電子標籤價格下降雖然很快，但是從 RFID 晶片以及包含讀寫器、電子標籤、中介軟體、系統維護等整體成本而言，UHF 頻段 RFID 系統價格依然偏高，如何降低 UHF 頻段 RFID 建置與維護成本這是未來 UHF 頻段 RFID 努力的目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精密機械產業

上游：

本公司的核心技術包含多項尖端技術：如彩色圖像識別演算法、光學取像技術、照明系統、精密機械設計、光機電控制整合、數位影像處理電路與相機等，因此公司在開發機台的同時，也將帶動上游相關產業的蓬勃發展。如在軟體方面，除自行開發的優化函式庫，可以採用模版比對或鄰邊比對等技術，而針對不同應用的瑕疵檢測，也將提高檢出率及縮短檢測時間，以符合客戶實際生產的需求，另外並研發出高速瑕疵檢測演算法，更為世界先進，國內目前均無法開發出如此有效率的 algorithms，將可帶動國內檢測軟體的提昇；在機械設計方面，除了栽培大型機台開發設計的優秀技術人員外，同時也提升協力加工廠對於大型精密設備加工的技术經驗，而提升整體產業競爭能力。

中游：自動光學檢測產業

一直以來，國內自動光學檢測設備製造產業，由於對於核心技術的欠缺，所有廠商均只擁有一、兩項專業技術，無法進行有效的垂直整合系統，只能做低階的檢

測，致使國內高科技產業所需的高階檢測設備，均需仰賴國外公司的昂貴機台及服務。晶彩科技以彩色影像分析軟體技術發跡，持續集結光學、電子及機構設計等相關技術人才，在歷經不斷的開發測試，所累積的技術經驗，使我們成功開發出大型精密機械所需之所有相關技術(包含彩色圖像識別演算法、光學取像技術、照明系統、精密機械設計、光機電控制整合、數位影像處理電路及系統整合等)，不斷受到客戶高度的肯定與信賴，也成為國內目前唯一能開發 TFT-LCD LTPS Array 段檢測設備的專業廠商。是故，晶彩科技將持續開發更嶄新的技術，以帶動國內自動光學檢測產業科技的提昇，使台灣能與國際相抗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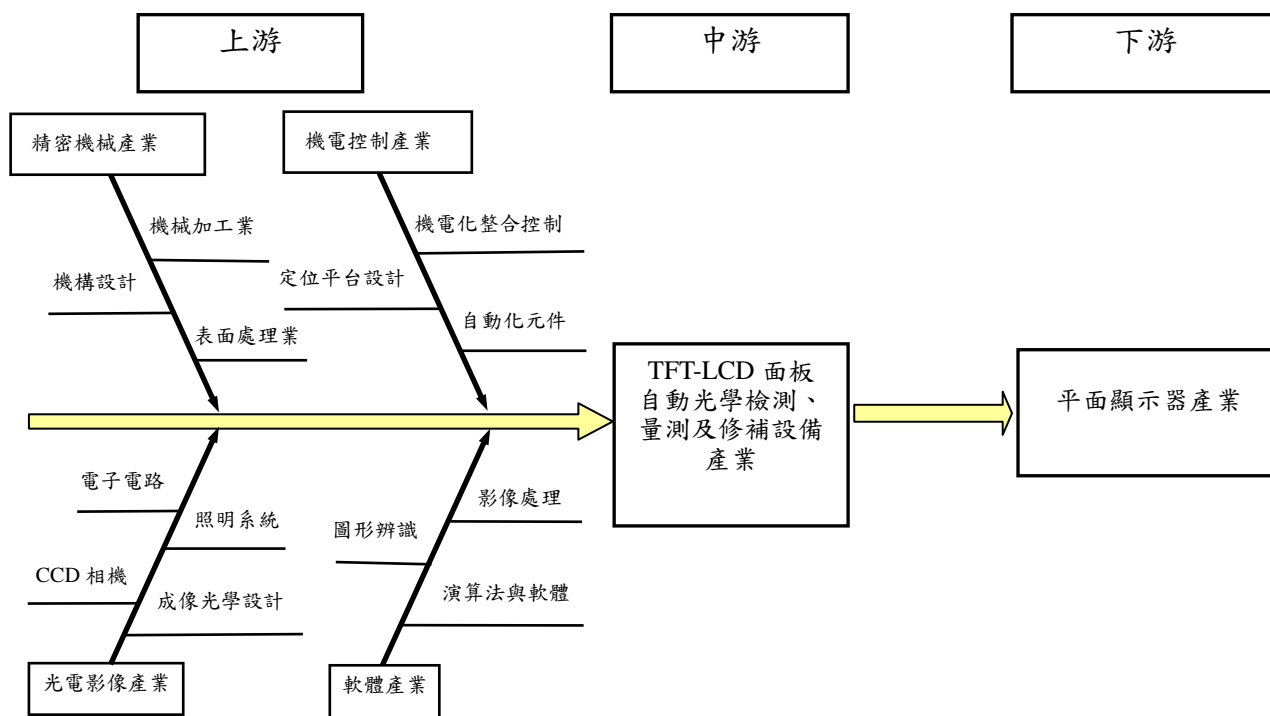
下游：TFT-LCD 面板製造業

過去，TFT-LCD 產業由日本主導，相關的製程設備與原物料同樣也掌握在日本手中，而國內 TFT-LCD 產業發展較日、韓晚，市場規模也小，造成技術與人才不足，國內生產設備自製率因而較低，使得我國面板廠商絕大部分的設備皆須仰賴日本、美國，甚至近年來新興的韓國設備廠商供應。就國內整體 LCD 設備市場發展而言，2001 年國內並沒有 LCD 設備產值，2002 年國內面板廠開始少量採用國產設備。而國內廠商在 TFT-LCD 設備的開發是由檢測設備、洗淨設備、自動化設備、設備代工開始，目前則是以自動光學檢測設備與輸送設備為主。

隨著半導體與 TFT-LCD 兩兆雙星計畫的推動，引發國內廠商對自動化測試設備的需求擴大，因此政府為強化國內完備的 TFT-LCD 面板產業鏈，逐步朝上游設備產業發展，經由策略的扶植以及業界的努力，大力推動設備國產化，達到我國整體半導體積體電路與平面顯示器設備自製率 50% 的目標。而自動化光學檢測機為一光、機、電技術與影像軟體處理等整合性系統，對平面顯示器面板製程的線上監控或自動化檢測作業的品質管控已日益重要，且目前面板業者仍面臨降價壓力，價格戰一觸即發，為縮小與日、韓廠商的成本差異，關鍵設備技術的掌握與設備自製的需求就更為迫切。本公司開發出的檢測機台將可提供與台灣 TFT-LCD 面板廠以下的優勢：

- 合理價格與優惠
- 客製化產品
- 立即專業服務
- 提昇產品品質
- 改善良率
- 減少對國外廠商的依賴
- 加速台灣 TFT-LCD 面板廠製程技術自行開發腳步

產業關聯性



B.RFID 產業

上游：標籤 IC 及讀取器 IC、及其他零件、原料

RFID 產業的上游包括 RFID 標籤 IC 及讀取器 IC 研發及製造，以及相關的材料製造，包括電子零組件、貼附膜、導電膠、電鍍藥液、鋁箔及蝕刻藥液等之供應。在 RFID 標籤產品方面，本公司主要使用的有產業標準無使用者記憶體標籤 IC，以及使用者小容量記憶體(128bit/512bit)標籤 IC；在超高頻 RFID 讀取器產品方面，本公司主要使用產業標準 ReaderChipset。

中游：標籤及讀取器研發及製造

本公司所製造的高頻及超高頻 RFID 標籤、超高頻 RFID 讀取器係 RFID 產業的中游。其中 RFID 標籤的製造關鍵在於製程 Know-how；超高頻 RFID 讀取器的開發關鍵在於無線射頻的產品研發專業，本公司有優秀人才且已成功開發出符合規範的超高頻 RFID 讀取器，是全世界少數有研發能力的廠商。

下游：系統整合及各種應用

RFID 的下游應用涵蓋層面甚廣，包括：

- (1) 物流：物流倉儲是 RFID 最有潛力的應用領域之一，其應用的內容包括：物流過程中的貨物追蹤、資訊採集、倉儲管理應用、郵政包裹及快遞應用等。
- (2) 零售：可以為零售業帶來包括降低勞動力成本、商品上架即時性提高、降低因商品斷貨造成的損失及減少商品偷竊現象等等好處；其應用的內容包括：商品銷售資料的即時統計、補貨及防盜等。

- (3)製造業：應用於生產過程中相關資料的即時監控、品質追蹤及自動化生產以及產品未來售後維修記錄等；而對於貴重及精密貨品生產以及多樣性彈性製造生產的應用領域，更為迫切。
- (4)軍事方面：彈藥、槍枝、物資、人員及卡車等識別與追蹤，如美國國防部仍持續與其上萬供應商，正在對軍事物資進行電子標籤標識與識別。
- (5)服裝業：可以應用於服裝的自動化生產、倉儲管理、品牌管理、單品管理及通路管理等過程，隨著標籤價格的降低，這一領域將有很大的應用潛力。
- (6)醫療：可以應用於醫院的醫療器械管理、醫療過程廢棄物管理、病人身份識別、嬰兒安全確保等領域。
- (7)身份識別：RFID 由於本身具備快速讀取與難以偽造的技術特性，適合被廣泛應用於個人的身份識別證件，以及世界各國現在開展的電子護照專案。
- (8)防偽：RFID 技術具有很難偽造的特性，但是如何應用於防偽還需要政府和企業的積極推廣。其可應用的領域包括：煙，酒，藥品的防偽、票券及證件的防偽等。
- (9)資產管理：各類資產（貴重的或數量相似性高的或危險品等）隨著標籤價格的降低，可以擴展到更多物品的資產管理應用。
- (10)交通：高速公路收費系統、計程車管理、公車樞紐管理及鐵路車票等，已有不少較為成功的案例，其應用潛力大。
- (11)食品：水果、蔬菜、生鮮、食品等生產履歷與保鮮度等管理應用。由於食品、水果、蔬菜、生鮮上含水份多，會影響正常的標籤識別，所以該領域的應用將在標籤的設計及應用模式上有所創新。
- (12)動物識別：如訓養動物、畜牧牲口、寵物等識別管理；另動物的疾病追蹤、畜牧牲口的養殖履歷等，也是可應用之範圍，而當前國際上已有不少較為成功的案例。
- (13)圖書：書店、圖書館、出版社等應用。可以大大減少書籍的盤點及管理時間，可以實現自動租、借、還書等功能。在世界各地與我國等已有圖書館應用成功案例。
- (14)汽車製造相關：可以應用於汽車的自動化、個性化生產、汽車的防盜及汽車的定位，可以做為安全性極高的汽車免鑰匙發動與駕駛；目前國際上也有成功案例。
- (15)航空相關：可以應用於飛機的製造、飛機零組件的保養及品質追蹤；另旅客的機票、快速登機、旅客的包裹追蹤等，也是很大的應用領域。
- (16)其他：包含門禁、考勤、電子巡更、e 通卡消費、電子停車場等，在在皆然。

產業關聯性

產品	上游	中游	下游
高頻及超高頻 RFID 標籤	1.貼附膜、導電油墨、電鍍藥液、鋁箔及蝕刻藥液 2.RFID 標籤 IC、導電膠 3.紙張、離型紙	1.高頻及超高頻 RFID 標籤天線 2.高頻及超高頻 RFID Inlay 3.高頻及超高頻 RFID 標籤，含貼紙、票卡、航空行李條	RFID 系統整合廠商
超高頻 RFID 讀取器	1.超高頻 RFID 讀取器 IC 2.電阻、電容、電感、IC、PCB 等電子零組件	1.超高頻 RFID 讀取器模組 2.超高頻 RFID 固定式讀取器 3.超高頻 RFID 手持式讀取器 4.超高頻 RFID 印表機	RFID 系統整合廠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精密機械產業

(1) Array 檢測量測設備 inline 智能化

隨著 TFT-LCD 面板朝尺寸大型化發展，由 5 代、5.5 代、6 代、7.5 代、8.5 代至 10 代玻璃基板，其尺寸已經超過 2 米長，基板的搬運變得越來越困難；另外由於大世代廠通常廠房面積也跟著放大，不同產線路程遙遠，因此檢測及量測設備，也都朝向 inline 智能化的改變趨勢。為因應此需求，設備必須提高自身的穩定性、速度、生產效率，藉以縮減搬運成本。並提供整合性平台技術，提高智能化品檢自動化程度，以及遠端遙控的功能，藉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2) 設備本土化生產

隨著面板朝尺寸大型化發展，動輒長達十幾公尺的 TFT-LCD 面板設備，在國際運輸上已造成嚴重困擾，因此，設備已逐漸有本土化生產之趨勢。另外，政府為了加強策略性產業的競爭能力，亦積極推動設備本土化政策，至 2009 年所有的 TFT-LCD 面板設備的本土化目標為 60%，在檢測量測及修補設備方面，除了個別特殊的單一設備外，其他設備應可以 100% 本土化。

(3) 各面板廠商的設備需求差異化

TFT-LCD、AMOLED、TP、LTPS 面板產業的投資價值極大，各面板廠為了增加競爭力，除了降低材料成本外，最重要的工作，就是要快速提升生產製程的良率。然各面板廠由於技術傳承及發展經驗不同，亦各自發展出個別的快速提升製程良率的技術經驗，所以對於檢測、量測及修補設備的應用方式亦逐漸差異化，如 LTPS 及 AMOLED。是故，設備業者必須能夠快速的滿足各面板廠商差異化的設備需求，才能獲取不同廠商的訂單。

B. RFID 產業

(1) 全球市場穩健成長

全球 RFID 技術發展方向，主要是以超高頻(UHF)頻段為新的目標，配合國際供

應鏈之 RFID 應用趨勢，以及 UHF 頻段在讀取距離上的優勢。此外，RFID 技術亦可有效改善全球嚴重的仿冒問題。

ABI(ABIresearch)預測整體 RFID 市場幾個大量使用 RFID 標籤的領域於 2017 年都會達到 20 億美金，如智慧型卡片、消費品項、棧板/箱盒。次要領域，平均每個領域大約會達到 10 億美元，如軍事方面、動物方面。

根據 ABI 調查報告，2008 年高頻 RFID 標籤平均單價為 1.29 美元，2012 年下降至 0.94 美元。而 2008 年被動式超高頻 RFID 標籤平均單價為 0.17 美元，2012 年下降至 0.09 美元，量大的訂單還可以獲得更低報價。對於標籤使用量大的 RFID 應用，超高頻 RFID 標籤將是最佳選擇。據 ABIResearch 預測，2012 後每年的 RFID 增長速度為 20%，預計 2017 年前，RFID 收發器、閱讀器、軟件和服務的五年收入將達 705 億美元。而且分析顯示，政府已經成為 RFID 最大的用戶，據 ABI 的報告，包括美國在內的 96 個國家，目前都已經開始實施電子護照。而電子護照採用內置 RFID 標籤進行身份認證和防偽，這無疑將成為 RFID 增長的最大驅動力。

(2)RFID 導入範圍逐漸擴大

RFID 導入範圍逐漸擴大，由早期應用的『進出與存取』、『動物識別』與『車輛辨識』等領域，另隨著零售業、醫療及國防等需求增加、技術的改進及標準的訂定等帶動，逐漸跨入多樣領域範圍，預期亞洲地區製造業也將逐漸導入 RFID 使用。政府、零售、交通與物流等產業，被視為最具價值的 RFID 應用領域，估計今後 5 年內 60% 的營收額將來自這些領域。

(3)Mandates 帶動多元應用

大型零售業者包括 Wal-Mart 發出 Mandates，要求供應商在產品使用 RFID 標籤，帶動 RFID 供應鏈管理快速發展。而這些 Mandates 同時也帶動 RFID 應用快速發展，包括 POS、即時定位系統、製造生產自動化管理系統及貨櫃追蹤等皆將快速成長。

(4)Totalsolutionpackage

目前熱門的物聯網之各種應用，仍支撐 RFID 的未來成長為可期待。

於標籤及讀取器生產銷售上朝擴大產品之應用面發展，如 3C 產業、防偽應用、智慧家庭、手機智能、倉儲管理、車輛管制以及多功能讀取器等應用市場。除鞏固原有之業務外，並與 SI 合作，使晶彩的產品能多面性推展出去。特殊用途的標籤推展如易碎標籤、車用型標籤、金屬標籤、3C 產品標籤及其它封裝型標籤等，將持續的開發及業務推展。

於讀取器部份，除了新開發之 4portReader 讀取器外，新的主力產品 RFID 智慧型手機與平板將帶給 RFID 無所不在的新應用，市場詢問度相當高，期能以此連結及大幅增長 RFID 相關的業務。並且將於 105 年度第三季量產 RFID 平板，以此攻佔 RFID 遠距需求的行動市場。

由於愈來愈多的客戶需求朝向 RFID 整個 solution，所以產品線的未來佈局亦朝此方向前進。

4. 競爭情形

A. 精密機械產業

(1) 我國 LCD 設備業 SWOT 競爭分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優勢 (Strength)</p> <p>A. 國內精密機械加工技術已累積多年，可快速切入LCD設備零組件加工製造。</p> <p>B. 國內製造成本較主要競爭者美國、日本及以色列低廉。</p> <p>C. 本土廠商具有維修服務速度快、溝通方便，可爭取國內市場商機。</p> <p>D. LCD設備驗證期間長，故形成市場寡佔，進入障礙高。</p> <p>E. 晶彩科技機台設備，已成功導入國內各大面板廠，擁有大量的實績及多年相關經驗與技術，目前已躍居業界領導地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劣勢 (Weakness)</p> <p>A. 新客戶對於國產品信心不足。</p> <p>B. 原系統使用者，基於規避對新系統採用，所需額外耗費的時間及精力，是故較不願替換新的廠商。</p> <p>C. 對製程瞭解有限，難以深耕累積相關設備技術。</p> <p>D. 缺乏製程驗證能力及機會。</p> <p>E. 國內多為中小企業，研發經費較為不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機會 (Opportunities)</p> <p>A. 國內LCD面板廠商面臨成本競爭壓力，尤其是來自韓國廠商的壓力，故積極尋求設備本土化。</p> <p>B. 國內TFT-LCD製程設備市場需求逐年擴大，且政府積極推動LCD設備本土化政策，為產業帶來極大契機。</p> <p>C. 次代設備體積龐大，搬遷運輸不易，是故實有在本土組裝、測試之必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威脅 (Threats)</p> <p>A. 國外設備商面臨被國內廠商取代的生存壓力，降價銷售打壓新開發廠商。</p> <p>B. 韓國設備業者快速崛起，且以低價積極搶單形成競爭對手。</p> <p>C. 大陸本土設備商的崛起且以低價積極搶單形成競爭對手。</p> <p>D. LCD產業景氣循環快，設備需求量變化大，研究開發挑戰高。</p>

(2) LCD 設備商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 TFT-LCD 檢測、量測及修補設備之專業廠商，各類產品主要競爭供應商如下表：

產品種類	產品名稱	主要功能及特色	技術層次	競爭廠商
TFTArray 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Inline 薄膜電晶體自動光學檢測機	薄膜電晶體各道製程的全面缺陷檢測，解析度較低但可以全面檢測	光學解析度 3um 或 5um，影像比對技術，快速影像處理能力 (1,000MB/Sec)	以色列商 Orbotech 韓商 HBT
	Offline 薄膜電晶體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薄膜電晶體各道製程的缺陷抽檢，解析度較高且解測時間長，故通常係採用抽檢	光學解析度 0.8um~3um，變焦鏡頭系統，影像比對技術，快速影像處理能力 (1,000MB/Sec)	以色列商 Orbotech 韓商 HBT

產品種類	產品名稱	主要功能及特色	技術層次	競爭廠商
	突起物自動光學檢測機	薄膜電晶體玻璃突起物的檢測，以防止玻璃上的突起物將昂貴的光罩刮傷	由 2D 影像計算 3D 突起物的數學演算法	韓商 SNU
	光罩自動光學檢測機	光罩的缺陷檢測	光學解析度 3um，影像比對技術，快速影像處理能力(1,000MB/Sec)	韓商 HBT 大陸商 3I
	ADSI 自動線寬量測機	薄膜電晶體各道製程的線寬線距量測	影像尋邊技術，量測模式的模組開發，機台機密構造及防震能力	日商 Hitachi Olympus 日商 Sokkia
	膜厚、穿透率量測機	薄膜電晶體各道製程的膜厚及穿透率量測	色度膜厚演算法、相關量測光學元件的設計，待測薄膜材料的 nk 參數資料庫	美商 Nanometric 韓商 KMC
	高速缺陷拍照機	將自動光學檢測機所檢測出的缺陷以高速進行拍照	影像自動聚焦技術、機台快速移動取像能力、加上自動缺陷判定的軟體能力	日商 Takano 由田新技
ColorFilter 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突起物自動光學檢測機	彩色濾光片玻璃突起物的檢測，以防止玻璃上的突起物將昂貴的光罩刮傷	由 2D 影像計算 3D 突起物的數學演算法	韓商 SNU
	彩色濾光片自動光學檢測機	彩色濾光片各道製程的缺陷檢測	光學解析度 3um~10um，影像比對技術	日商 Takano 德商 Basler 由田新技 東捷科技
	DigitalMarco 自動光學檢測機	彩色濾光片色不均 (Mura) 的缺陷檢測	影像積分演算法、影像比對技術、光學取像雜訊改善技術、光源雜訊降低技術	日商 Takano 日商 Technos 由田新技
	CD/OL 量測機	彩色濾光片各道製程的線寬線距量測	影像尋邊技術，量測模式的模組開發，機台機密構造及防震能力	日商 Sokkia 美商 Zygo
	色度、膜厚、光學密度量測機	彩色濾光片 RGB 製程的色度量測，PS/MVA/OC/ITO 製程的膜厚度量測，BM 製程的光學密度量測	色度膜厚演算法、相關量測光學元件的設計	日商 Otuska 日商 Toray
	自動缺陷測高機	將自動光學檢測機所檢測出的缺陷以白光干涉測高	白光干涉測高技術	美商 Zygo 日商 V-Tech

產品種類	產品名稱	主要功能及特色	技術層次	競爭廠商
	MissAlignment 對位檢查機	檢查 TFT 面板與 CF 面板貼附的精度	影像演算法	日商 V-Tech 日商 Kubotech 宏瀨科技
TouchPanel 檢測、量測、設備	TouchPanel 低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TouchPanel 低解析度 defect 自動光學檢測	影像演算法	由田新技 日商 Kubotech 宏瀨科技
	TouchPanel 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TouchPanel 高解析度 defect 自動光學檢測	影像演算法	由田新技 日商 Kubotech 宏瀨科技
	CD/OL 量測機	TouchPanel CD/OL 量測	影像尋邊技術，量測模式的模組開發，機台機密構造及防震能力	日商 Sokkia 美商 Zygo 東捷科技
TFT Cell 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框膠自動光學檢測機	框膠的缺陷檢測	光學解析度 30um~50um，影像尋邊技術，影像比對技術	日商 Kubotech 由田新技 宏瀨科技
	PI 自動光學檢測機	PI 的缺陷檢測	光學解析度 3um~10um，影像比對技術	Orbotech
	自動光學切裂檢測機	切裂的缺陷檢測	光學解析度 20um(以前、新要求-5um)，影像比對技術	日商 Kubotech 均豪科技 恆昌科技
	自動光學偏光膜偏貼檢測機	檢查偏光膜的貼附的精度	光學解析度 20um，影像比對技術	日商清河光學 宏瀨科技
	Particle Counter 粒子檢查機	檢查 TFT 面板與 CF 面板上的粒子，確認沒有過大的粒子影響面板之貼附	光學解析度 2um~7um，影像比對技術	日商清河光學

資料來源：參考工研院專案計畫調查，本公司整理

本公司為國內極少數擁有全方位核心技術，能於 TFT-LCD、AMOLED、TP、LTPS 面板產業的檢測、量測及修補設備全面自主開發的設備製造廠商，目前已通過友達光電、群創電子、及大陸相關 TFT-LCD 面板廠的驗證及實際交機，且自 95 年起已獲得大量訂單，97 年度更是勇奪 G8.5 Array 段台灣市場佔有率第一名，另外在 TP sensor、AMOLED 及 LTPSAOI 亦獲得客戶的肯定，漸漸開始全面取代外商，使國內面板業者更有競爭力。

B.RFID 產業

(1)我國 RFID 產業 SWOT 競爭分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優勢 (Strength)</p> <p>A. 自行開發覆晶封裝機台，貼合機台及檢測機，除了可大幅降低機台的投資成本，增加標籤產品的競爭力及品質外；另藉著自行機台開發的技術，以增加覆晶封裝的生產彈性，而突破標籤生產的障礙。</p> <p>B. 本公司係業界極少數可以提供RFID天線、Inlay、標籤生產，以及超高頻讀取器的供應商，可以提供全世界系統整合公司one-stepshopping的服務，是故具有價格及技術服務之優勢。</p> <p>C. 除銅天線Tag製程外，亦具備低成本高品質的鋁蝕刻天線，能滿足客戶各種全方位的需求。</p> <p>D. 提供低成本高品質的鋁蝕刻Tag天線製程，能滿足客戶各種全方位的需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劣勢 (Weakness)</p> <p>A. 在RFID產業的知名度不足，需要時間累積才能建立遍及全世界的銷售網路。</p> <p>B. 佔Tag成本最大的超高頻標籤IC仍需對外採購，是故標籤成本仍有一大部分取決於IC供應商。</p> <p>C. 對於需求較不具生產規模數量Tag的客戶無法承接，因不符量產規模之經濟效益，有可能失掉一些商機。</p> <p>D. 不同應用情境的Tag，仍須多方開發，以符合各種市場成長之需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機會 (Opportunities)</p> <p>A. 目前RFID標籤市場爆發成長的關鍵，亦即使超高頻標籤成本降低至美金5分的目標，一直無法達成，所以任何可以降低成本的製程或方式，對於產業發展而言，皆為一重大突破及貢獻。本公司所提供之鋁蝕刻Tag，可降低天線成本，並經由開發的檢測機，使Tag之品質獲得高於業界的保證，進而獲取市場與客戶的認同，以創造雙贏機會。</p> <p>B. 過去幾年因技術障礙，超高頻RFID讀取器的價格一直居高不下，使得超高頻RFID應用的投資成本太高。新的Chipset將提供強大的超高頻RFID讀取器功能，而成本卻大幅下降，將使超高頻的應用更快速普及。各種應用技術的日趨成熟，使RFIDReader的需求亦有快速持續的成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威脅 (Threats)</p> <p>A. 隨著時間的推移，全世界將愈來愈多的廠商根據標準Chipset研發出超高頻的RFID讀取器，屆時超高頻的RFID讀取器可能將進入低利潤的紅海市場。</p> <p>B. 各種低價Tag的開發競爭，如何經營低成本及高品質的產品，為一不斷研究之重要課題。</p>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2)RFID 供應商競爭情形

RFID 各類產品主要競爭供應商如下表:

產品種類	產品名稱	競爭廠商
RFID 標籤	RFID 標籤天線	大陸鋁蝕刻製程的製造商
	RFIDInlay	Alien、UPM、Averydennsion、永道科技
	RFID 標籤成品	Alien、UPM、Averydennsion、永道科技 其他:採購 Inlay 做 TagConverting 的小型廠商
RFID 讀取器	超高頻 RFID 讀取器模組	USA:Alien、Intermec、Skytek TWN:MTI、Unitech China:Invengo、Sense
	超高頻 RFID 固定式讀取器	USA:Alien、Symbol、Impinj、Intermec EU:Intelleflex TWN:MTI China:Invengo、Sense
	超高頻 RFID 手持式讀取器	USA:Alien、Symbol、Intermec TWN:MTI、Unitech China:Invengo
	超高頻 RFID 印表機	USA:Zebra、SATO、Printronix、Intermec Japan:Toshiba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精密機械產業

(1)有利因素

a.中國大陸 TFT-LCD、AMOLED、LTPS 產業蓬勃發展

隨著 LCD-TV 需求的快速增加，以及在金融海嘯之後，中國大陸積極推動家電下鄉計畫救市策略，使中小尺寸面板需求量增長，擴大了內需的市場。然中國大陸 TFT-LCD、AMOLED、LTPS 產業為應所需也快速的大幅擴充產能，京東方、TCL 集團、中電集團、天馬微電子分別開始新廠評估，預定 2015 年設備開始 movein。是故，近三年中國大陸的 TFTLCD、AMOLED、LTPS 產業都將處於成長的高峰期，公司將掌握此成長契機，即時擷取市場機會。

b.產品已獲得客戶的認證

本公司於 92 年即投入 FPD 面板設備研發，產品範圍涵蓋檢測、量測及修補設備，這些設備經由長期的客戶驗證，皆已獲得台灣主要客戶(包含友達、奇美、群創、Hanstar、Sintek、CANDO 及華映等)的認證，而厚植國內市場地位，目前為國內唯一產製 Array 段 AOI 設備及當前高端 AOI 設備實積最多的專業供應商，是故對於未來搶攻大陸市場是非常有利的因素。

c.擁有優良技術的研發團隊

本公司除擁有優良技術的研發團隊，已經整合來自物理、數學、機械、自動控制、光電、資訊各領域的人才與知識，核心技術的開發涵蓋 AOI 檢測、CD/OL 短吋量測、色度/膜厚/光學密度/面電阻量測、白光干涉測高等技術，在檢測量測領域領

先其他同業，並可針對任一客戶客製化專業設備。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在中國大陸銷售實績尚低，不利產品推廣

TFT-LCD、AMOLED、TP 產業由於投資金額龐大，面板製造廠的工程師在業者無特殊政策的指示下，一般皆會以較高的費用採購過去已經採購的國外設備。而對於新品牌產品的選用，除須經長期的測試及認證，始能確保生產之毫無風險；此外，對於作業人員而言，需額外耗費較多的時間及精力，所以在一動不如一靜的使用慣性下，對於選擇新產品的使用，會有心理上的先天性障礙。

因應對策：

提供晶彩在台的實績列表予中國大陸客戶，其中包含所開發之各項優良技術、產品及各面板廠所建立的好口碑及獎項。藉此，以類似產品及客戶的新需求切入，並以積極的服務精神與良好的互動關係，讓客戶對公司的技術及服務具有信心，以縮短新產品推廣期間。

b.銷貨客戶集中

由於國內 TFT-LCD、AMOLED、TP、LTPS 產業有大者恆大的趨勢，僅有少數業者有能力持續擴廠；然由於各廠商設備國產化政策的差異，導致短期銷貨客戶集中情形無法改善。

因應對策：

除持續拓展國內廠商商機外，晶彩將把握中國大陸對於面板產業發展的雄心，以積極爭取大陸市場設備需求訂單，使業務範圍擴展，而降低對單一客戶銷售的風險；另將以自動光學檢測技術為基礎，開發太陽能電池檢測設備及半導體測試設備，並增設 RFID 事業部，跨足不同產業，以降低對單一產業銷售風險。

c.客戶的收款期長，不利公司之資金有效運用

TFT-LCD 設備業一般按交機及驗收完成收款，而驗收時間有時長達一年以上，由於本公司目前資本規模尚小，故於營收快速成長的過程中，對於大量營運資金的需求及調度，應審慎規劃。

因應對策：

不斷藉提升產品品質、服務品質及裝機效率等方式，以縮短收款時間，另持續保持與金融業界的關係，以適時補充資金的需求。

B.RFID 產業

(1)有利因素

a.全球 RFID 產業持續穩健成長

身份識別到貨品運送甚至食品追蹤，無線射頻識別標籤(RFID)已經慢慢走進了平常百姓的生活，也創造出一個快速成長的市場。全球 RFID 市場規模穩健成長，預期超高頻(UHF)應用的未來五年將高速成長，而本公司的產品主要布局超高頻應

用，將可以隨著市場的成長而發展。

b.Mandates 帶動多元應用

大型零售業者包括 Wal-Mart 發出的 Mandates，帶動 RFID 供應鏈管理快速發展。而這些 Mandates 同時也帶動 RFID 應用快速發展，使得 RFID 導入的範圍逐漸擴大，將為產業帶來無限商機。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標籤生產的設備成本高昂

目前標籤生產的瓶頸是覆晶封裝製程，由於 RFIDIC 是一個個熱壓合到天線上，所以 IC 封裝對於位置精密度的要求極高，而現行產製所需的設備價格高昂，而因覆晶封裝設備佔整體標籤生產的支出比例極大，所以僅就設備折舊的攤提，就使得標籤製造的成本難以下降。

b.標籤 IC 成本仍然居高不下

若以市場的標籤期望價格 5 美分而言，以現行超高頻 RFID 標籤 IC 成本很難達成此一標準，故對於促進 RFID 產業快速發展的期望，又形成一大障礙。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以現行種種設備開發的技術，以自行開發覆晶封裝設備，貼合機及檢測機，而降低整體的標籤生產設備成本。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截至 105 年 03 月 31
研發費用	145,872	33,865

2.開發成功之技術與產品

年度	產業區分	項目
98	精密機械產業	雷射碳化修補機 以雷射技術將已經對組完成的面板模組中的亮點在CF面碳化。 48WLED 用於高階AOI產品檢查光源的高亮度LED。 ArrayOpen/Short測試機 應用於TFTArray製程中的線路open和short測試。 RFIDInlay&Tag 以即時影像檢測及光學對位技術運用於RFID封裝測試。

99	精密機械產業	<p>Touchpanel高/低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運用長週期及多週期比對模式，針對Touchpanelpattern進行defect檢出。</p> <p>81WLED 用於高階AOI產品檢查光源的高亮度LED。</p> <p>3DLCPlens自動光學檢測機 應用於3DLCPlens製程中的defect檢出。</p> <p>OLEDMask自動光學檢測機 應用於OLEDMask的defect檢出。</p>
100~102	精密機械產業	<p>AMOLED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1. 運用1um高解析度週期比對模式，針對AMOLEDpanelpattern進行defect檢出。 2. TFT-LCD,AMOLED外圍線路檢測功能</p> <p>180WLED 用於高階AOI產品檢查光源的高亮度LED。</p> <p>玻璃薄化自動光學檢測機 應用於玻璃薄化製程中的defect檢出。</p> <p>OGS自動光學檢測機 應用於OGS的defect檢出。</p>
103	精密機械產業	<p>LTPS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1. 運用高解析度多週期比對模式，針對LTPSpanelpattern進行defect檢出。 2. TFT-LCDLTPS外圍線路檢測功能</p> <p>LED 用於高階AOI產品檢查光源的高亮度LED。</p>
97~101	RFID產業	<p>RFID標籤天線電鍍銅製程 將銅電鍍到貼附膜上的天線Pattern，形成高頻或超高頻的標籤天線，此製程較一般的銅蝕刻製程節省成本，且產品的品質相同，係本公司所研發的業界最具競爭力的標籤天線製程。</p> <p>長距離雙天線超高頻RFID讀取器模組 利用產業標準ReaderChipset開發符合EPCC1Gen2規範的雙天線超高頻RFID讀取器模組。</p> <p>短距離單天線超高頻RFID讀取器模組 利用產業標準RFIDReaderChipset開發符合EPCC1Gen2規範的短距離單天線超高頻RFID讀取器模組，適用於RFID門禁卡讀取器或RFID印表機。</p> <p>室內桌上型POS超高頻RFID讀取器 利用產業標準RFIDChipset開發的桌上型POS超高頻RFID讀取器，符合EPCC1Gen2規範，適合結合POS系統使用。</p>

		<p>長距離八天線智慧型超高頻RFID讀取器 利用產業標準RFIDReaderChipset開發符合EPCC1Gen2規範的八天線智慧型超高頻RFID讀取器。該智慧型讀取器，內含1GBDRAM及4GBFlashMemory，係功能強大的讀取器。</p> <p>超小型長距離手持式超高頻RFID讀取器 利用產業標準RFIDReaderChipset開發符合EPCC1Gen2規範手持式超高頻RFID讀取器。</p> <p>相容於多作業系統超高頻RFID讀取器 Support多作業系統32/64bit，通過MIL-STD-810產品可靠度驗證。</p> <p>配置於RFIDTag生產機台之RFID讀取器系統 開發出搭配各RFIDTag生產機台之讀取器系統，能精確的即時檢測Tag於生產線之品質，對於RFIDTag之量產良率及品質有絕對性之助益。</p>
102~103	RFID產業	<p>RFID標籤天線鋁蝕刻製程 完整的天線製程，除具競爭力的成本優勢外，亦跨足HF/NFC產品天線之生產領域。</p> <p>RFID標籤E-Tag一次性標籤 配合E-Tag於高速公路之順利推行，也引領世界高速公路收費系統之科技電子化。成功開發E-Tag標籤，期能有效開展車量收費系統之應用。</p> <p>RFID易碎標籤 防偽產品應用之最佳武器，除能利用RFID技術來辨別產品真偽外，利用標籤之易碎性，徹底實現標籤之不可複製及不可轉移性，產品一旦開封後，標籤即毀壞。</p> <p>高效能四天線超高頻RFID讀取器模組 除完整固定式讀取器之產品線外，其讀取效能更優於既有產品。提供不同溝通介面給企業應用，例如CP/IP,USB,RS232。結合高效能中央處理器，因此可執行複雜的RFID應用程式，快速處理指令回復資訊給終端。</p> <p>RFIDSmartPhone 將RFID模組整合於Smartphone內，大大利於行動讀取Tag之市場。如菸酒類之防偽，食品藥品之防偽，保全衛警巡邏應用，行動物料管裡及物流快遞等應用。且如homeautomation，作為遠端遙控，智慧識別等，皆為一絕佳利器。</p> <p>RFIDTablet 新一代RFID手持讀寫器，結合平板電腦之優勢，使能非常彈性的應用於各式RFID之管理情境。且其設計之讀取距離更優於現有讀取器。</p>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機密機械產業：

- a.以高效能及合理價位產品迎合客戶需求，積極擴展市場。
- b.持續加強產品品質與售後服務之效率，以鞏固現有顧客。
- c.結合大陸設備代理商，深耕大陸市場，拓展新業務。

RFID 產業：

參加國內外的 RFID 專業展覽，讓世界各國的系統整合公司(SystemIntegrator)了解本公司在 RFID 產業所提供的服務及產品，逐步建立全球合作關係。建立與 SI 公司之伙伴關係，擴大業務觸角，建立各方合作關係，尋求 RFID 產業爆發之良機。

(2)產品策略

機密機械產業：

- a.整合檢測、量測及維修機台，成為多功能設備，並將客製化產品，轉型為量產產品；除可節省 Fab 的空間及營運成本外，並可簡化產品之生產規劃。
- b.善用本公司的機台整合能力，整合本公司尚未具備核心技術，發展符合客戶製程所需的機台。

RFID 產業：

- a.利用鋁蝕刻天線製程的高品質及較低成本優勢，降低 RFID 天線/Inlay/標籤產品的最終成本，同時建立起本公司在標籤產品的優勢。滿足客戶多方及多樣之需求，所建構產品線之廣度及深度能提供客戶 totalsolution。
- b.利用本公司強大的超高頻 RFID 讀取器的研發實力，與全世界主要的通路商或系統整合商合作開拓市場。

(3)生產策略

機密機械產業：

- a.持續推動技術的升級，以提升製造效率，確實掌握各零組件交期使完全符合客戶要求。
- b.推動關鍵零組件國產化，以降低成本及縮短交期，增加產品競爭力。

RFID 產業：

掌握 RFID 標籤生產的量產設備，以持續低成本優勢；另利用本公司自行開發之特殊製程，以降低天線成本。生產彈性化，能滿足 ODM、OEM、自有產品及專案開發之生產需求。

(4)經營管理

- a. 落實各專案之管理，利用ERP系統，從接單、生產、出貨、會計、財務等作業流程電腦化，以提高營運績效。
- b. 加強各項分析管理報表功能，提供管理階層及時性、正確性的數據分析，協助其經營管理。
- c. 訂定公司未來營運方向及經營目標，配合員工獎勵方案激勵同仁實踐目標。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機密機械產業：

- a. 利用本公司的優良的技術，為客戶打造符合其製程所需之要求，並提供 TFT-LCD、AMOLED、TPsensor、LTPS 業者於設備方面各項解決方案。
- b. 增加產品及服務項目，甚而擴展至現有其他廠牌設備之效率提升及顧問服務，以全方位解決客戶現有機台的服務問題及增加客戶的忠誠度。
- c. 結合大陸設備代理商，深耕大陸市場，已設立大陸子公司，就近服務客戶，以利拓展新業務。

RFID 產業：

提供極有競爭力的超高頻 RFID 讀取器解決方案給系統整合公司，以降低超高頻 RFID 解決方案的整體投資成本，讓 EPCC1Gen2 的低超高頻 RFID 技術更快普及，進而帶動整體超高頻 RFID 標籤的使用量。

(2)產品策略

機密機械產業：

- a. 擴大與國內外學術機構、技術單位合作，以發展多元化的技術，並增加產品種類。
- b. 逐步開發關鍵零組件，以降低成本及增加競爭優勢。
- c. 整合本公司的自動缺陷判別軟體，將檢測機台、量測機台及修補機台整合為自動化作業，達到無人化工廠的目標，以提昇面板廠效率及降低面板製造成本。

RFID 產業：

充實超高頻 RFID 讀取器的產品線，包括讀取器模組、固定式讀取器、手持式讀取器，RFIDSmartphone 及 RFIDtablet，以提供客戶高頻 RFID 讀取器 One-StopShopping 的服務。

(3)生產策略

機密機械產業：

- a. 加強投入生產技術研究，進而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
- b. 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輔導策略性供應商提升技術能力及品管能力，提高零組件之品質、增進生產效率及降低成本。

RFID 產業：

標籤生產的瓶頸為覆晶封裝製程，其設備精密度要求高、生產數度慢，且設備價格高昂，故本公司將規劃自行開發覆晶封裝設備，以降低標籤生產的瓶頸及設備投資，以增加長期競爭力。經由自行開發之 RFIDTag 檢測機台，保證出貨品質優於同業。除提供標準標籤產品外，亦提供各式定制化的服務。

(4)經營管理

- a.強化員工訓練，積極培養優秀人才，建立優良的企業文化。
- b.利用資本市場特點，以因應公司長期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A.精密機械產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收金額	比重(%)	營收金額	比重(%)
內	銷	649,819	64.36	551,328	75.96
外	銷	359,894	35.64	174,470	24.04
合	計	1,009,713	100.00	725,798	100.00

B.RFID 產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收金額	比重(%)	營收金額	比重(%)
內	銷	11,825	83.86	12,883	35.93
外	銷	2,276	16.14	1,856	64.07
合	計	14,101	100.00	14,739	100.00

2.市場占有率

A.精密機械產業：

- (1)隨著面板尺寸朝大型化發展，致使運送風險及成本提高，TFT-LCD 設備國產化已是必然趨勢，且近來中國大陸面板廠也紛紛宣佈各世代廠擴建計劃下，是故，在將來可望帶動國內 TFT-LCD 產業相關設備需求成長。
- (2)隨著本公司日益精良的技術開發及成品發展，目前於國內 8.5 代廠 Array 段檢測設備的市佔率，已高達 80% 以上，國內 TPsensor 檢測設備的市佔率，亦高達 80% 以上。另外 2012 年亦接獲國內外客戶為數不少之 AMOLED 檢測設備訂單。
- (3)在高階的行動裝置搭配的 LTPS 相關面板技術，本公司持續的研發已受客戶的肯定並持續收到相關訂單，有利於本公司後續產品的推廣。

B.RFID 產業：本公司 RFID 相關產品係於 103 年與 104 年均為小量出貨階段，故不適用市場佔有率計算。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精密機械產業：

平面顯示器產業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電視整機利潤率與面板利潤率之背離為 2015 年面板供需投下變數

隨著 LCD 和 OLED 面板廠商發佈新的電視面板尺寸，消費者可以對大尺寸電視有更多選擇。智慧手機方面，尤其是在中國市場和發展中國家，大螢幕的發展又引發了人們對高解析度、長電池壽命以及使用習慣變化的需求。

蘋果 (Apple)、惠普 (HP)、聯想 (Lenovo)、宏碁 (Acer)、華碩 (ASUS) 和其他移動電腦品牌已開始推出更大尺寸產品。新的作業系統和可轉換的外觀將導致 2015 年移動電腦顯示面板尺寸從 10" 擴大至 12.9"，這也將增加 FPD 需求面積。

對於每種 FPD 產品，IHSDisplaySearch 分別列出了以下幾點推動整體 FPD 需求面積增長的原因：

- LCD 電視—4K，8K，超薄機型，窄邊框，更廣的色域和更高的動態對比展現的更好畫質，面板廠商發佈的新尺寸，新的智慧電視平臺
- 智慧手機—高解析度，薄機身設計，窄邊框，豐富的生態系統，元件集成化
- 移動電腦—高解析度，隨著 OLED 的引入螢幕性能更佳，逐漸進入商業和教育市場
- 車載顯示—更好的使用者人機界面和觸控性能，越來越多的混合動力和電子汽車開始配備更大尺寸更好的螢幕，完整的儀錶板數位化，對大尺寸中央資訊顯示器 (CIDs) 需求的增加，以及智慧車中高級輔助駕駛系統 (ADAS) 的引入。

電視面板價格自 2014 年第二季起因短缺以及整機廠商積極的被庫存動作而漲價至今。但 IHS 最新的觀察指出，電視面板價格已經對電視整機廠商的利潤率造成相當的影響：而許多電視品牌與代工製造商已經準備開始向下調整其出貨目標，進而自第二季度起下調面板訂單，電視整機利潤率與面板利潤率之背離為 2015 年面板供需投下變數。

液晶面板價格向來為電視品牌與代工廠商獲利能力的最大變數，主要原因在於面板佔整機製造成本達七成至八成，同時電視規格的演進與附加價值的提升幾乎大多靠面板的技術藍圖而完成，少數靠訊號處理。

『電視製造商的獲利表現在面板供過於求時牽涉到面板的價格：然而在面板供應呈現短缺時，對於面板的掌握度對電視製造商而言比面板的價格重要，因為在缺貨時，有沒有面板直接牽涉到電視品牌的市場佔有率。因此對於整機製造商而言，採購部門最大的挑戰在於如何在市場佔有率與獲利率之間、面板的價格與面板的供應之間、取得平衡。』謝勤益接著表示，『然而、最近 Samsung 與 LG 兩大電視品牌相繼公佈其 2014 年第四季財報：在財務表現相對不佳的狀況之下；可見去年第二季起的面板漲價已經相當程度的侵蝕的整機廠商的獲利。』

然而與這相反的，由於面板的短缺與漲價趨勢，面板廠在 2014 年的獲利表現均呈現亮麗的結果，根據 IHSDisplaySearch 每季面板成本分析研究報告，2014 年第三季與 2014 年第四季，電視面板的獲利率不管是半成品 (OpenCell) 或是模組 (Module)

均達到了歷史新高。

HSDisplaySearch 預測 2015 年第二季度起電視整機廠商將逐漸調整其面板需求，一為控制其庫存，另外則為引導面板價格下降以改善其獲利狀況；否則在銷售數量不斷擴大且市佔率不斷擴大卻造成獲利能力不斷下降的狀況之下，對於像三星以及 LG 等大型電子集團將造成負面的影響。電視整機利潤率與面板利潤率之背離將會是 2015 年面板供需最大的變數。

資料來源:IHSDisplaySearch

B.RFID 產業

RFID 的應用，從大型零售業者 Wal-Mart 發佈 Mandates，要求其供應商在進貨時貼附符合 EPCC1Gen2 規範的超高頻 RFID 標籤，此舉直接加速了 RFID 產品的應用需求，促進了 RFID 產業的成長。目前 RFID 應用導入的範圍逐漸擴大。

根據國外市場權威機構的分析報告指出，2006 年整體 RFID 市場規模為 23.4 億美金，2010 年成長到 56.3 億美金，2011 年成長到為 58.4 億美金。ABI 研究機構 (ABIresearch) 預測，2014 年為止，整體 RFID 市場規模預計成長到 82.5 億美金。每個大量使用 RFID 標籤的領域於 2017 年都會達到 20 億美金，如智慧型卡片、消費品品項級別、棧板/箱盒。次要領域，平均為每個領域大約會達到 10 億美元，分別是軍事方面、動物方面。至於標籤的價格方面，高頻 RFID 標籤平均單價將由 2008 年為 1.29 美元下降至 2012 年的 0.94 美元，被動式超高頻 RFID 標籤平均單價將由 2008 年的 0.17 美元，下降至 2012 年的 0.09 美元。故整體而言，RFID 產業正處於持續穩健成長中。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不斷致力於研發技能的開發，初期以 24 位元全彩影像技術為核心，進而開發諸如彩色圖像識別演算法、光學取像技術、照明系統、精密機械設計、光機電控制整合、數位影像處理電路等相關技術，並為客戶提供全彩、高解析度、精確、快速且完全量身訂做的檢測機，目前所開發的產品，皆已經過國內面板大廠的認證與肯定，是故對於未來在大陸市場會有很好的參照價值。

晶彩自 2008 年起也積極投入 RFID 標籤製程的研發，目前所開發之鍍銅的技術，能節省天線製造成本，生產出與目前超高頻及高頻銅蝕刻天線相同的效能；2012 年起投入鋁蝕刻天線製程，利用自有製造 inlay 設備之能力，除成本優勢外，也具備了不同產品線服務客戶的能力，本公司也投入 RFID 讀取器以提供完整的 RFID 產品線。茲就本公司之競爭利基分析如下：

(1) 人才

本公司擁有整合來自物理、數學、機械、自動控制、光電、資訊等各領域的人才與堅強的研發團隊，除可持續創新、改良各相關領域技能，亦可滿足客戶開發的需求，所以，目前技術的開發業已領先其他國內競爭廠商。

另外管理人才方面，本公司均積極提供員工專業的教育訓練，增進各職位所需之專業知識，以面對不斷進步變遷的大環境，達到理論與實際結合應用的目標。而這些專業的人才，正是公司不斷開創新產品的原動力，並和公司之發展一起與時俱

進。

(2)技術

精密機械產業：

在檢測設備開發的領域上，本公司除影像辨識的核心技術領先同業外，在光學系統的設計亦以突破薄膜電晶體高解析檢測設備所需的變焦光學設計，是國內唯一通過高解析薄膜電晶體檢測設備的公司；另在量測設備的開發領域上，經由多年的努力，本公司已完全具備量測設備開發的核心技術，包括 CD/OL 量測、色度/膜厚/光學密度/面電阻量測、白光干涉測高等技術，此為國內業界少數具有完整核心技術的公司。

RFID 產業：

在 RFID 標籤的製造技術，本公司除了開發製程技術外，亦充分利用本公司即時檢測的高速運算技術，以投入覆晶封裝設備的開發，此將可以克服覆晶封裝的高單價設備投資的障礙，進一步藉以降低標籤製造的成本；在超高頻 RFID 的讀取器方面，本公司已經成功開發出符合 EPCC1Gen2 的超高頻 RFID 讀取器模組、室內桌上型 POSRFID 讀取器、室外 RFID 整合型讀取器；另外，本公司目前已經推出八天線智慧型超高頻 RFID 讀取器及超小型長距離超高頻手持式讀取器。並將此開發之讀取器應用於 inlay 之各生產設備系統，使 inlay 之生產技術及品質優於相關業者。

(3)產品

精密機械產業：

本公司經由過去五年技術經驗的累積，檢測、量測相關產品線業已完整，主要涵蓋薄膜電晶體廠、彩色濾光片廠及面板組裝廠，此諸多產品皆已經過國內 TFT-LCD、AMOLED、TP 面板大廠的認證與肯定，銷售實績也日益成長，並成為台灣 2008 年度 G8.5Array 段檢測設備市場佔有率第一，2011 年度 TP 檢測設備市場佔有率第一的專業廠商。

2014 年在不斷的研發新技術下，受到客戶的肯定，在高階的面板 LTPSAOI 技術上突破並取得相關訂單。

RFID 產業：

在 RFID 標籤產品方面，本公司的標籤提供適用於紙箱/棧板/玻璃/金屬環境長/中/短距離的各式超高頻及高頻標籤，可以滿足客戶各種需求；另在超高頻 RFID 讀取器方面，本公司提供符合 EPCC1Gen2 的超高頻 RFID 讀取器模組，同時提供八天線的固定式超高頻 RFID 讀取器，以及單天線的手持式超高頻 RFID 讀取器，以降低全世界系統整合公司在推展超高頻 RFID 應用的門檻，以快速普及超高頻 RFID 的技術。

(4)價格

精密機械產業：

本公司針對設備開發所需要的主要核心技術均自行開發，故較其他廠商有競爭力；且主要的關鍵零組件，如昂貴的檢測光源，本公司亦自行開發以降低成本，而由於目前本公司產品之量產已達規模經濟，更可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故本公司可以

提供比國外設備商更有價格競爭力的檢測、量測、修補設備，嘉惠國內 TFT-LCD、AMOLED、TP、LTPS 面板製造廠商。

RFID 產業：

在 RFID 標籤產品方面，由於本公司的標籤天線製造成本較低，且主製程設備未來可自行生產；而在超高頻 RFID 讀取器方面，由於產品功能強大，且讀取器的成本亦很有競爭力。是故，本公司將以優良的價格競爭力與全世界的系統整合廠商建立合作關係，以順利取得其後續長期耗材性的標籤訂單。

(5)服務

精密機械產業：

TFT-LCD、AMOLED、TP、LTPS 設備本土化最大的優點為本土化廠商可以提供非常即時性的產品研發、設計、整合及客戶服務，本公司即憑藉此優勢逐漸擊敗國外諸多設備對手，為公司在市場競爭力上再加一分。

RFID 產業：

在 RFID 產品服務上，本公司將以標籤天線及讀取器天線的設計能力，提供各式設計服務以滿足不同應用環境的需求，降低系統整合公司的技術障礙，與 RFID 的應用推動者建立長期的夥伴關係。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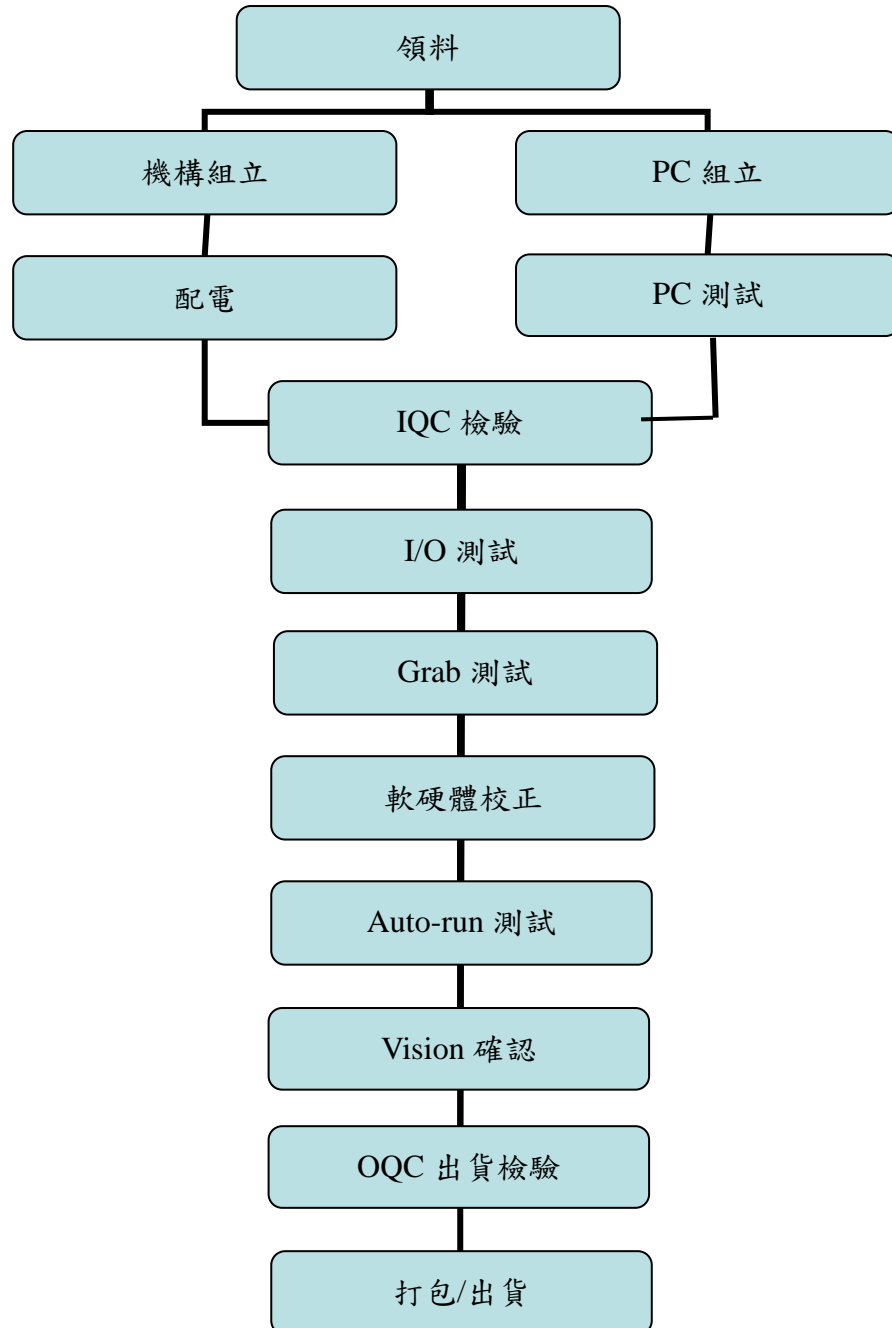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業區分	產品種類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
精密機械產業	TFTArray、AMOLED檢測、LTPS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薄膜電晶體低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薄膜電晶體各道製程的全面瑕疵檢測，解析度較低但可以全面檢測
		薄膜電晶體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薄膜電晶體各道製程的瑕疵抽檢，解析度較高且解測時間長，故通常係採用抽檢
		素玻璃自動光學檢測機	素玻璃的瑕疵檢測
		突起物自動光學檢測機	薄膜電晶體玻璃突起物的檢測，以防止玻璃上的突起物將昂貴的光罩刮傷
		光罩自動光學檢測機	光罩的瑕疵檢測
		ADSI自動線寬量測機	薄膜電晶體各道製程的線寬線距量測
		膜厚量測機	薄膜電晶體各道製程的膜厚量測
	ColorFilter 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彩色濾光片自動光學檢測機	彩色濾光片的瑕疵檢測
		高速缺陷複檢機	將自動光學檢測機所檢測出的瑕疵以高解析度相機拍攝供人員或電腦對缺陷重新複檢
		突起物自動光學檢測機	彩色濾光片玻璃突起物的檢測，以防止玻璃上的突起物將昂貴的光罩刮傷
		DigitalMarco自動光學檢測機	色不均(Mura)的瑕疵檢測
		CD/OL量測機	彩色濾光片各道製程的線寬線距量測

產業區分	產品種類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
		色度、膜厚、光學密度量測機	彩色濾光片RGB製程的色度量測，PS/MVA/OC/ITO製程的膜厚度量測，BM製程的光學密度量測
	TouchPanel 檢測、量測設備	TouchPanel低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TouchPanel低解析度defect自動光學檢測
		TouchPanel高解析度自動光學檢測機	TouchPanel高解析度defect自動光學檢測
		CD/OL量測機	TouchPanelCD/OL量測
	TFTCell 檢測、量測、修補設備	PI自動光學檢測機	PI的瑕疵檢測
		Seal框膠自動光學檢測機	框膠的瑕疵檢測
		BurrCheck切裂自動光學檢測機	切裂的瑕疵檢測
ParticleCounter粒子檢查機		粒子檢查	
RFID產業	高頻及超高頻RFID標籤	高頻及超高頻RFID標籤天線	標籤由天線、IC以及紙張所構成，其中天線影響標籤的讀取距離甚鉅
		高頻及超高頻RFIDInlay(天線+RFIDChip)	將IC直接以覆晶封裝的技術貼附在天線上，形成RFIDInlay的標籤半成品，是最符合經濟的標籤量產技術
		高頻及超高頻RFID標籤成品(貼紙、票卡、航空行李條)	RFID標籤最終產品型態，包括貼紙、票卡、航空行李條等
	超高頻RFID讀取器	EPCC1Gen2超高頻RFID讀取器模組	讀取器功能是讀寫標籤上的資訊；目前國際通用的規格為EPCC1Gen2，此讀取器模組為雙天線設計，為用戶可以選用的讀取器入門機種
		EPCC1Gen2超高頻RFID固定式讀取器	超高頻RFID固定式讀取器為八天線設計，可以執行用戶的應用程式，為用戶可以選用的讀取器高階機種
		EPCC1Gen2超高頻RFID手持式讀取器	在移動式的超高頻RFID讀寫需求上，一般可以選用此手持式讀取器
		EPCC1Gen2超高頻RFID印表機	RFID印表機的功能為印刷標籤使用前所需圖文資料及對標籤IC編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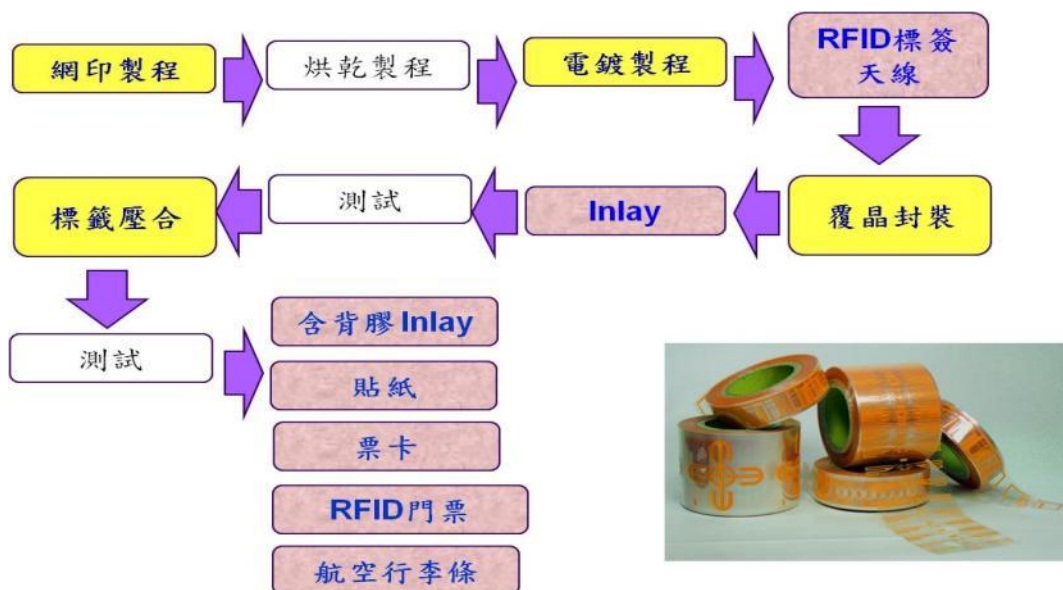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 精密機械產業



B.RFID 產業

(1)RFID 標籤的生產流程如下：



(2)超高頻 RFID 讀取器的生產流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情形
相機	良好
線性馬達	良好
工業電腦	良好
光纖管	良好
平台	良好
RFIDTagIC	良好
RFIDReaderIC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主要進貨供應商情形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泰洛	74,610	17.26	無	泰洛	65,596	10.4	無	(註)	(註)	(註)	(註)
2	其他	357,573	82.74	無	其他	567,987	89.6	無	其他	241,396	100.0	無
	進貨淨額	432,183	100.0		進貨淨額	633,583	100.0		進貨淨額	241,396	100.0	

註：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無佔 10% 以上之進貨供應商

2.主要銷貨客戶情形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一	453,265	61.2	無	客戶四	317,118	31.0	無	客戶二	139,806	60.1	無
2	客戶二	68,388	9.2	無	客戶二	262,172	25.6	無	客戶一	67,413	29.0	無
3	客戶三	49,530	6.7	無	客戶一	178,286	17.4	無	客戶三	13,777	5.9	無
4	客戶四	-	-	無	客戶三	153,540	15.0	無	客戶四	-	-	無
	其他	169,354	22.9	無	其他	112,698	11.0	無	其他	11,763	5.0	無
	銷貨淨額	740,537	100.0		銷貨淨額	1,023,814	100.0		銷貨淨額	232,759	10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部門別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註 1)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 1)	產量	產值
設備開發事業群		-	51	515,113	-	79	1,045,163
RFID 開發事業群		-	8,474	60,418	-	3,433	43,116
合計		-	(註 2)	575,531	-	(註 2)	1,088,279

註 1：本公司設備開發事業群及 RFID 開發事業群電子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公司，除少數之加工機器及研發電腦設備外，係投入人力組裝，故不適用計算設備之產能利用率。

註 2：本公司設備開發事業群與 RFID 開發事業群產量計算單位不同，故不予合計。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部門別	銷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設備開發事業群		23	551,328	8	174,470	54	649,819	23	359,848
RFID 開發事業群		6,016	12,883	189	1,856	2,714	11,854	349	2,293
合計		(註 1)	564,211	(註 1)	176,326	(註 1)	661,673	(註 1)	362,141

註 1：本公司設備開發事業群與 RFID 開發事業群產量計算單位不同，故不予合計。

三、從業員工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截至 105/03/31)
員 工 人 數	生產人員	49	37	39
	管理人員	86	87	87
	研發人員	87	80	84
	合計	222	204	210
平均年歲		36.29	36.29	36.99
平均服務年資		3.92	3.92	4.6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士	1	2	2
	碩士	24	47	49
	大專	64	135	137
	高中	10	19	21
	高中以下	1	1	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自 RFID 設廠以來即投入大量人力與資金，擴充及維護污染防治相關設施，並委由外部環工技師及專業環工廠商針對各項污染防治工程進行整體規劃與施工。本公司除符合政府相關防治污染法規標準，更積極尋求有效提高污染防治措施。

為期污染防治措施能夠更佳完善，本公司已配置新式自動化設備並持續擴充各項相關污染防治設備及必要之防範措施，並確實執行各項環保規定以有效控管環境標準。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四)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產品產製過程目前並無重大環境汙染狀況，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均不會造成影響，且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依法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其統籌辦理員工各種福利活動。
- (2)員工分紅及配股。
- (3)員工制服：配發冬夏季制服。
- (4)婚喪喜慶補助。
- (5)國內旅遊。
- (6)勞健保及團保。

2.進修、訓練

公司對目前在職人員均不定期給予參加本身職務相關之教育訓練，以提高工作效率，培養員工職務上應有之認知。對現場相關人員亦實施各項機具操作證照訓練。

(1)內部經理人 104 年度進修與訓練課程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陳永華	8/7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員工舞弊案例解析	3
副總經理	王子越	8/7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員工舞弊案例解析	3
協理	葉東益	3/11	TEEIA 社團法人台灣電子設備協會	非財務主管如何閱讀分析財務報表講座	4.5
		5/11	公司內訓	(上)【員工協助與輔導】訓練課程	6
		5/25	公司內訓	(下)【員工協助與輔導】訓練課程	6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協理	葉東益	12/14	公司內訓	解開壓力密碼	4
		12/28	公司內訓	承上啟下情緒管理學	5
協理	張世弘 (註 1)	3/11	TEEIA 社團法人台灣電子設備協會	非財務主管如何閱讀分析財務報表講座	4.5
		8/10	公司內訓	(上)【員工協助與輔導】訓練課程	6
		8/17	公司內訓	(下)【員工協助與輔導】訓練課程	6
		12/14	公司內訓	解開壓力密碼	4
		12/28	公司內訓	承上啟下情緒管理學	5
經理	李慧敏 (註 2)	1/8	公司內訓	出差費用申請單電子表單作業教育訓練	0.5
		3/12	台灣證券交易所	第二屆公司治理憑鑑系統介紹暨落實公司治理宣導會	3.5
		4/15	櫃買中心	債揭債利宣導說明會	3
		5/25	證期會	辦理法人說明會實務研討會	3.5
		6/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8
處長	甘宗明	5/11	公司內訓	(上)【員工協助與輔導】訓練課程	6
		5/20	遠東銀行	遠東銀行金融情勢研討會	4
		5/25	公司內訓	(下)【員工協助與輔導】訓練課程	6
		5/28	公司內訓	(上半年)年度消防訓練暨民防訓練	4
		6/1	證交所	法說會實務宣導	3.5
		6/2	勤業眾信	S&OP 研討會-擺脫試算表管理!優化銷售與營運協同流程、改善週轉率、精準財務預測	3
		6/25	公司內訓	新進同仁教育訓練	8
		7/2	竹科同業公會	兩岸反避稅條款下台商創新因應之模式	3
		7/16	勤業眾信	中國大陸最新稅務及法律議題與趨勢	4
		7/27	金融市場公文電子交換系統	金融市場公文電子交換系統	3
		8/7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員工舞弊案例解析	3
		10/23	台灣微軟	製造業生產管理研討會	4
		11/12	證交所	上市公司業務宣導	3.5
		12/3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新版商業法與融資保證說明會	3
		12/14	公司內訓	解開壓力密碼	4
		12/28	公司內訓	承上啟下情緒管理學	5
12/30	公司內訓	績效面談	4		

註 1：張世弘先生於 105 年 2 月 15 日辭任。

註 2：李慧敏小姐於 104 年 7 月 15 日辭任。

(2)內部員工 104 年度進修與訓練課程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課程類別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費用	總費用
一般共通類	7	177	729.0	46,000	261,390
管理類	6	170	996.0	129,080	
專業技術類	53	105	478.5	33,260	
工安類	38	148	724.0	53,050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依勞動基準法及本公司管理規則之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 6% 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及勞保局，由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保管及運用。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秉持『勞資一體』、『共存共榮』的基本觀念，培養了對延續企業生存與長期發展的認同和共識，並適切的將公司面臨之困難與問題加以說明及表達公司之立場和決策，使勞資雙方得到公平的對待，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

(二)說明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估計未來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之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抵押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	102.05.20~112.05.20	土地及建物為抵押品辦理融資	無
應付商業本票保證	玉山商業銀行	104.08.27~107.08.27	土地及建物為抵押品進行保證	無
可轉換公司債保證	遠東國際商銀	103.09.09-106.09.16	土地、建物及設備為抵押品進行保證	須維持約定財務比率
購料借款額度	合作金庫銀行	105.04.28-106.04.22	無擔保，憑客戶訂單辦理融資	無
中期綜合額度	台灣工業銀行	104.01.27-106.01.26	無擔保，營運周轉	須維持約定財務比率

陸、財務概況

一、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932,724	829,716	1,132,693	1,476,896	1,320,5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4,400	573,062	543,804	495,241	484,039
無形資產			30,459	16,905	6,302	5,845	4,894
其他資產			109,201	99,075	101,608	106,992	102,309
資產總額			1,646,784	1,518,758	1,784,407	2,084,974	1,911,8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2,930	331,197	480,194	708,826	581,839
	分配後		562,930	331,197	480,194	708,826	581,839
非流動負債			46,211	265,781	422,160	442,763	416,3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09,141	596,978	902,354	1,151,589	998,192
	分配後		609,141	596,978	902,354	1,151,589	998,19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1,037,643	921,780	882,053	933,385	913,610
股本			785,978	785,978	785,978	785,978	785,978
資本公積			353,367	256,423	132,622	95,386	95,38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1,165)	(120,835)	(37,236)	52,098	32,815
	分配後		(101,165)	(120,835)	(37,236)	52,098	32,815
其他權益			(537)	214	689	(77)	(56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37,643	921,780	882,053	933,385	913,610
	分配後		1,037,643	921,780	882,053	933,385	913,610

註1：101年度~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註2：10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核閱完竣。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910,859	821,358	1,124,247	1,459,341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3,858	572,583	543,492	494,973	
無形資產			30,459	16,905	6,302	5,845	
其他資產			130,056	106,384	107,615	139,169	
資產總額			1,645,232	1,517,230	1,781,656	2,099,32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1,378	329,669	477,443	723,180	
	分配後		561,378	329,669	477,443	723,180	
非流動負債			46,211	265,781	422,160	442,7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07,589	595,450	899,603	1,165,943	
	分配後		607,589	595,450	899,603	1,165,9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1,037,643	921,780	882,053	933,385	
股本			785,978	785,978	785,978	785,978	
資本公積			353,367	256,423	132,622	95,38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1,165)	(120,835)	(37,236)	52,098	
	分配後		(101,165)	(120,835)	(37,236)	52,098	
其他權益			(537)	214	689	(77)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37,643	921,780	882,053	933,385	
	分配後		1,037,643	921,780	882,053	933,385	

註1：101年度~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註2：105年第一季無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截至 105年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324,537	419,984	740,537	1,023,814	232,759
營業毛利		6,697	91,841	182,445	296,067	43,327
營業損益		(160,091)	(122,570)	(38,700)	55,833	(11,4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139)	(8,133)	7,987	(2,949)	(7,852)
稅前淨利		(228,230)	(130,703)	(30,713)	52,884	(19,28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3,860)	(116,090)	(36,507)	52,884	(19,28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03,860)	(116,090)	(36,507)	52,884	(19,2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442	227	(254)	(1,552)	(19,2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3,418)	(115,863)	(36,761)	51,332	(19,77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03,860)	(116,090)	(36,507)	52,884	(19,28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03,418)	(115,863)	(36,761)	51,332	(19,2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59)	(1.48)	(0.46)	0.62	(0.25)

註1：101年度~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註2：10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核閱完竣。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截至 105年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324,537	419,981	737,275	1,018,63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6,523	89,699	172,305	292,021	
營業損益		(151,687)	(108,715)	(30,797)	54,6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543)	(21,988)	84	(1,806)	
稅前淨利		(228,230)	(130,703)	(30,713)	52,88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3,860)	(116,090)	(36,507)	52,88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03,860)	(116,090)	(36,507)	52,8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442	227	(254)	(1,5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3,418)	(115,863)	(36,761)	51,33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03,860)	(116,090)	(36,507)	52,8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03,418)	(115,863)	(36,761)	51,3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2.59)	(1.48)	(0.46)	0.62	

註1：101年度~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註2：105年第一季無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938,954			
基金及投資			30,513			
固定資產			569,579			
無形資產			31,189			
其他資產			77,165			
資產總額			1,647,4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1,1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561,134			
長期負債		41,306				
其他負債		2,5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註2)	605,000			
	分配後		605,000			
股本		785,978				
資本公積		353,3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5,734)			
	分配後		(95,73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37)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674)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42,400			
	分配後		1,042,400			

註1:五年度財務數字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查核完竣。

註2:101年成立子公司，100年無出具合併報表。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077,841	917,0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72,895	51,511			
固定資產		548,708	569,037			
無形資產		39,843	31,189			
其他資產		81,189	77,022			
資產總額		1,820,476	1,645,8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2,677	559,582			
	分配後	322,677	559,582			
長期負債		249,056	41,306			
其他負債		3,361	2,5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5,094	603,448			
	分配後	575,094	603,448			
股本		785,978	785,978			
資本公積		353,647	353,3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7,172	(95,734)			
	分配後	107,172	(95,73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1)	(537)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364)	(674)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245,382	1,042,400			
	分配後	1,245,382	1,042,400			

註:五年度財務數字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查核完竣。

合併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註 2)		324,53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6,697			
營業損益			(159,1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33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7,47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27,27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02,906)			
停業部門損益			0			
非常損益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本期損益			(202,906)			
每股盈餘			(2.58)			

註1:五年度財務數字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查核完竣。

註 2:101 年成立子公司，100 年無出具合併報表。

個體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497,729	324,53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00,933	6,523			
營業損益		(66,428)	(150,73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0,868	9,26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0,569	85,81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6,129)	(227,27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7,449)	(202,906)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67,449)	(202,906)			
每股盈餘		(0.86)	(2.58)			

註:五年度財務數字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查核完竣。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郭士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學、張字信	無保留意見
10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二、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 日 (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98	39.30	50.56	55.23	52.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8.69	207.23	239.83	277.87	274.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5.69	250.52	235.88	208.36	226.96
	速動比率(%)		118.62	152.38	170.08	150.77	140.99
	利息保障倍數		(18.52)	(12.13)	(3.71)	5.96	(5.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0.71	1.33	1.84	1.63	0.36
	平均收現日數		514.08	274.43	198.36	224.33	250.26
	存貨週轉率(次)		1.06	1.12	1.75	2.09	0.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8	3.33	2.38	2.48	1.13
	平均銷貨日數		344.33	325.89	208.57	174.29	207.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57	0.73	1.32	1.97	0.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8	0.26	0.44	0.53	0.12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19)	(6.81)	(1.88)	3.11	(0.87)
	權益報酬率(%)		(17.89)	(11.84)	(4.04)	5.66	(2.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9.03)	(16.62)	(3.90)	6.73	(2.45)
	純益率(%)		(62.81)	(27.64)	(4.92)	5.01	(8.50)
	每股盈餘(元)		(2.59)	(1.48)	(0.46)	0.67	(0.2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73	30.46	(27.01)	(19.67)	14.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9.19	162.10	132.28	0	47.1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5	7.98	(8.96)	(9.13)	5.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1)	(1.61)	3.22	1.88	(0.06)
	財務槓桿度		0.93	0.92	1.03	1.24	0.79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之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期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2. 經營能力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增加：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3. 獲利能力之5項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致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之現金流量比率和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5. 槓桿度之2項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致本期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註1:101年度~104年度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註2:10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核閱完竣。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 日 (註 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93	39.24	50.49	55.54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8.87	207.40	239.96	278.0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2.25	249.14	235.47	201.79	
	速動比率(%)		115.06	150.55	169.15	145.46	
	利息保障倍數		(18.52)	(12.13)	(3.70)	5.9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0.71	1.33	1.83	1.62	
	平均收現日數		514.08	274.43	199.45	225.29	
	存貨週轉率 (次)		1.06	1.13	1.78	2.0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47	3.34	2.41	2.48	
	平均銷貨日數		344.33	323.00	205.05	174.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不適用	0.57	0.73	1.32	1.9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8	0.26	0.44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0)	(6.81)	(1.88)	3.10	
	權益報酬率(%)		(17.89)	(11.84)	(4.04)	5.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9.03)	(16.62)	(3.90)	6.73	
	純益率(%)		(62.81)	(27.64)	(4.95)	5.04	
	每股盈餘 (元)		(2.59)	(1.48)	(0.46)	0.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08	34.82	-	(17.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24	166.83	137.35	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71	9.08	-	(8.5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5)	(1.81)	(21.15)	1.82	
	財務槓桿度		0.92	0.91	0.82	1.24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之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期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2. 經營能力之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和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本期第四季出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 經營能力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增加：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4. 獲利能力之 5 項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致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之現金流量比率和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6. 槓桿度之 2 項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致本期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註1：101年度~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註2：105年第一季無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7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0.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67.33				
	速動比率 (%)		120.12				
	利息保障倍數		(18.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0.90				
	平均收現日數		406				
	存貨週轉率 (次)		1.2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18				
	平均銷貨日數		3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5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註 2)	0.2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73)				
	權益報酬率 (%)		(19.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營業利益		(20.25)			
		稅前純益		(28.92)			
	純益率 (%)		(62.52)				
	每股盈餘 (元)		(2.58)				
現金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8.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18.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1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2)				
	財務槓桿度		0.93				

註1:五年度財務數字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查核完竣。

註 2:101 年成立子公司，100 年無出具合併報表。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59	36.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2.36	190.4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334.03	163.89				
	速動比率 (%)	227.95	116.54				
	利息保障倍數	(1.50)	(18.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0.84	0.72				
	平均收現日數	435	507				
	存貨週轉率 (次)	1.20	1.0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23	5.48				
	平均銷貨日數	304	3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91	0.5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27	0.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04)	(11.15)				
	權益報酬率 (%)	(5.05)	(17.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營業利益	(8.45)				(19.18)
		稅前純益	(3.32)				(28.92)
	純益率 (%)	(13.55)	(62.52)				
	每股盈餘 (元)	(0.86)	(2.58)				
現金量	現金流量比率 (%)	9.39	20.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1.44	89.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	9.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7)	(0.87)				
	財務槓桿度	0.86	0.93				

註:五年度財務數字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報導準則，並經由會計師查核完竣。

-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96 頁。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97~159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60~229 頁。
-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1,476,896	1,132,693	344,203	3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5,241	543,804	(48,563)	(8.9%)
其他資產		112,837	107,910	4,927	4.6%
資產總額		2,084,974	1,784,407	300,567	16.8%
流動負債		708,826	480,194	228,632	47.6%
長期借款		237,863	222,135	15,728	7.1%
其他負債		204,900	200,026	4,874	2.4%
負債總額		1,151,589	902,354	249,235	27.6%
股本		785,978	785,978	-	-
資本公積		95,386	132,622	(37,236)	(28.1%)
保留盈餘		52,098	(37,236)	89,334	(239.91%)
其他權益		(77)	689	(766)	(111.2%)
股東權益總額		933,385	882,053	51,332	5.8%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前後期差異達20%及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致本期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應客戶訂單增加購料需求，致短期借款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 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因104年6月15日股東會決議通過103年度彌補虧損案。
4.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重大者請說明未來因應計劃：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差異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023,814	740,537	283,277	38.3%
營業成本	727,747	558,092	169,655	30.4%
營業毛利	296,067	182,445	113,622	62.3%
營業費用	240,234	221,145	19,089	8.6%
營業利益(損失)	55,833	(38,700)	94,533	(244.3%)
營業外收入(支出)	(2,949)	7,987	(10,936)	(136.9%)
稅前淨利(損)	52,884	(30,713)	83,597	(272.2%)
所得稅(利益)費用	-	5,794	(5,794)	(100.0%)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2,884	(36,507)	89,391	(244.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52)	(254)	(1,298)	51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1,332	(36,761)	88,093	(239.6%)
增減變動分析(前後期差異達 20%及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損失)增加：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支出增加：主要係本期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稅前淨利(損)及本期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綜合上述原因。				

(二)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產業環境、客戶產品需求、市場供需、市佔率及各產業預測資料，並考量自有產能的規劃及業務發展策略而定。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公司隨著業務的成長，經營規模也不斷擴大，財務方面尋求長期資金來源以支應資本支出，並藉以改善財務比率，使財務結構更為健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9,453)	(129,746)	(9,707)	7.4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238)	(14,363)	4,125	(28.7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39,195	163,854	75,341	45.98%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差異達 20%者)：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本期購買設備及無形資產、取得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要係本期因應客戶訂單增加購料需求，致短期借款較去年同期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若產生流動不足情事，依與銀行簽訂之融資額度支應。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入(2)	預計全年投資、 籌資現金淨流出 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336,153	68,691	70,573	334,271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105 年度營運狀況預計較104 年度提升所致。					
(2) 投資、籌資活動：主要係購置設備和償還銀行借款。					
2. 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無。

(二)預計未來產生之重大效益：不適用。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當局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並由財務單位彙整資料後向權責主管提出建議，投資建議案產生後，應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做為決策當局進行投資決策之依據。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原始投資金額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鑫豪科技(股)公司		13,000	接近市場	預期近年度將可轉盈	加強營運管理	無
華康半導體(股)公司		101,471	接近市場	受景氣循環波動影響	全部認列虧損已辭董事席次	無
晶隼科技(股)公司		41,975	接近市場	已有營收，預期近年度將可轉虧為盈	加強營運管理	策略性投資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6,142	接近市場	目前僅從事軟體設計研發	就近市場接單增加營業收入	策略性投資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支出)淨額(A)	(9,530)	(5,502)
營業收入(B)	1,023,814	740,537
營業利益(損失)(C)	55,833	(38,700)
佔營業收入比例(A/B)%	(0.93)	(0.74)
佔營業利益比例(A/C)%	(17.07)	14.22

本公司最近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利息支出淨額佔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比例分別為 (0.93)%、(0.74)%及(17.07)%、14.22%。為規避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將視營運狀況與資金之需求，適時辦理現金增資，及對銀行進行融資。

2.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A)	7,684	8,308
營業收入(B)	1,023,814	740,537
營業利益(損失)(C)	55,833	(38,700)
佔營業收入比例(A/B)%	0.75	1.12
佔營業利益比例(A/C)%	13.76	(21.47)

本公司進銷貨主要仍以新台幣為主，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尚在公司可控風險內，惟本公司人員將對匯率變動之相關因素隨時保持密切注意，務求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3.通貨膨脹：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0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顯著之通貨膨脹情形，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

影響損益之情形。

(2)未來因應之措施：

本公司密切注意相關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情勢變動，以避免遭受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不利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政策為不執行高風險交易或商品之作業，而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且已制定資產取得與處分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其例程序與風險控管。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截至105年3月31日研發經費及其占營業額之比例如下表所示，105年預計再投入新臺幣1,300萬元。各項研發計劃均為提供先進技術、提升客戶滿意度為主，可望挹注公司全年獲利。

研發經費及其占營業額之比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研發經費	占營業額%
103	141,805	19
104	145,872	14
105年截至3月31日止(合併)	33,865	15

2.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研發重點如下：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
次世代面板AOI設備開發	配合客戶產線需求，開發高精度AOI相關設備
外觀檢查設備	產品自動化結合光學檢測功能，使產品達到全檢及高品質

主要技術為機構設計、光學系統開發、影像辨識軟體、機電系統整合等，本公司已累積數年基礎，目前主要在此基礎作業系統進行整合商品化；且其商品化過程中，皆受各大面板廠在需求規格上的協助，各研發計畫均可按進度完成。另本公司將運用機構設計及影像辨識的技術投入其它領域的光學檢測設備。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單位：新臺幣千元

最近年度計劃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高端面板檢測系統開發	開發階段	5,000	2016年8月	研發技術整合能力
自動化產業結合視覺檢測導入開發	開發階段	8,000	2016年12月	研發技術整合能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而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國內平面顯示器產業少數垂直整合檢測量測及修補設備之供應商，所生產之產品除已取得多項專利保障外，並獲得國內面板大廠之高度評價與認同，足見本公司之研發與因應技術與產業變化之能力，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增加研發投入外，並密切掌握市場之趨勢與脈動，以順應相關產業之演變與變化，故科技改變與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起即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在重要關鍵零組件的採購上，均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為原則。雖本公司與各供應商間已建立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惟仍會定時針對各供應商之供貨品質狀況、交期及準確性做評核，以確保其供貨品質。104 年度與 103 年度本公司對單一廠商之採購比重約 10.4%、17.1%，且前十大進貨廠商之進貨金額合計佔進貨淨額比重平均約為 45%及 51%，故進貨來源尚稱穩定，應不致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

2.銷貨集中風險

由於主要銷售對象國內 TFT-LCD 面板製造業者，但建廠資本支出龐大，故面板廠商若將部分資本支出交由合作密切或有能力生產之設備商承做，則很容易導致設備製造商銷售集中情形；此一產業特性所造成之系統風險，實為 TFT-LCD 設備商於發展過程難以避免之問題，而本公司將盡力維持現有良好客戶關係並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分散產品結構，以擴展不同產品別客戶及訂單避免產品集中之市場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了有效控制營運活動的潛在風險，其組織權責範圍如下：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總經理室 (法務) (工安)	1. 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進行資源配置 2.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 3. 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
董事長室—稽核	1. 控制內部風險管理活動
各部會及處室	1. 彙整風險管理活動執行結果 2. 協助與監督進行各風險管理活動 3. 視環境改變決定風險類別並建議承擔方式 4. 進行風險調整後之績效衡量與協調 5. 執行日常風險管理活動 6. 進行風險控管活動的自我評估

註：本公司各主管處職掌如下：

- 1.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與潛在風險予以評估，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內部稽核計劃，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 2.總經理室：負責整體經營規劃，研判經營環境、技術及產業演進，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 3.財務會計部：財務單位—負責財務規劃及運用，於風險控管監督機制下，重視安全性、流動性及收益性，俾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會計單位—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修訂及推動等工作，以強化內部控制功能，確保其持續有效性，達成財務報導之可靠性、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與相關法令遵循之目的。
- 4.業務處：負責擬訂行銷策略與推廣計劃，並改善服務模式，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 5.資訊部：負責網路規劃、建置、營運及維修，持續量測網路品質及業務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措施，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 6.法務：負責法律事務管理，遵循政府監理政策並處理契約及訴訟爭議，以降低法律風險。
- 7.工安室：負責安全衛生監督與管理，遵循勞安法規，以降低意外事故風險。
- 8.人資部：負責人力資源制度與人力資源運用規劃，提升用人效益及促進勞資和諧，規劃員工遵行本公司行為準則，以降低人力資源管理的風險。
- 9.資材部：負責採購作業與材料儲運作業之規劃、建置與管理，提升採購效益及材料有效應用，以降低採購管理及材料安全之風險。
- 10.研發處：負責創新業務發展策略與規劃評估並推展相關作業流程與機制訂定，以降低創新風險。
- 11.客服處：協助驗收，落實風險管理政策，以降低客服業務營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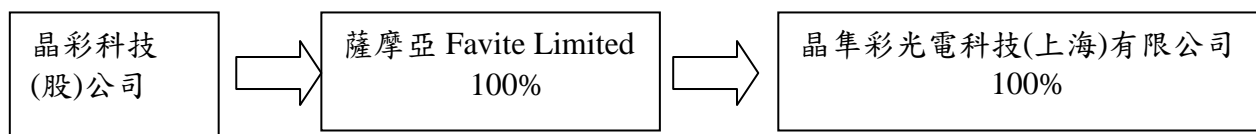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時間	所在地點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項目
FaviteLimited	100年5月	薩摩亞	61,470	控股公司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1年3月	上海市	61,470	軟體設計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電子業、光電業、無線通訊之製造業與買賣業。

5.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股)	持股比率	出資額(美金:元)
FaviteLimited	董事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永華)	2,000,000	100%	2,000,000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FaviteLimited (法人代表人:胡毓麟)	-	100%	2,000,000
	監事	FaviteLimited (法人代表人:嚴克文)	-	-	-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
FaviteLimited	61,470	32,584	-	32,584	-	-	1,918	0.96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1,470	39,468	6,818	32,650	26,393	22,615	1,919	不適用

註:年底美金兌新台幣匯率為 1:31.523; 人民幣兌美金 1:0.1629。

(二)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永 華



-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各項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治會計師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竣事。上述各項財務報表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茹 柏 壽

監察人： 王 咏 珍

監察人： 林 政 信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六 日

股票代碼：3535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北路2段197號

電話：(03)5545988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56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6~57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7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8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62~63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64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8、65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9~61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永華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36,153	16	\$ 247,407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280,000	14	\$ 76,500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80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七、二七及二 八)	279,677	14	306,063	1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五、九及二 七)	722,512	35	535,990	3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85,762	4	60,469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06	-	44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7,924	-	4,445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382,178	18	312,833	17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 七及二九)	48,300	2	28,30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二七及二 九)	35,847	2	35,83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7,163	-	4,41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76,896	71	1,132,693	6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08,826	34	480,194	27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四、八、二七及二八)	41,620	2	36,625	2	253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十六、二 七及二九)	198,527	10	194,193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 二及二九)	495,241	24	543,804	3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七及二九)	237,863	11	222,135	1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三)	5,845	-	6,30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 十)	6,340	-	5,76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58,630	3	58,630	3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33	-	66	-
198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九)	6,742	-	6,35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42,763	21	422,160	2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08,078	29	651,714	37	2XXX	負債總計	1,151,589	55	902,354	5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六、 二十及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85,978	38	785,978	44
							3200 資本公積	95,386	5	132,622	7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將彌補虧損)	52,098	2	(37,236)	(2)
							其他權益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77)	-	682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933,385	45	882,053	49
							3XXX 權益總計	933,385	45	882,053	4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084,974	100	\$ 1,784,407	10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084,974	100	\$ 1,784,4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純益（損）為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 1,023,814	100	\$ 740,537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二三及二八）	<u>727,747</u>	<u>71</u>	<u>558,092</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296,067</u>	<u>29</u>	<u>182,445</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34,062	4	28,787	4
6200	管理費用	60,300	6	50,55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45,872</u>	<u>14</u>	<u>141,805</u>	<u>1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0,234</u>	<u>24</u>	<u>221,145</u>	<u>30</u>
6900	營業淨利（損）	<u>55,833</u>	<u>5</u>	(<u>38,700</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1,209	-	1,3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	6,502	1	13,167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u>10,660</u>)	(<u>1</u>)	(<u>6,525</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u>2,949</u>)	<u>-</u>	<u>7,987</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52,884	5	(30,713)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四）	<u>-</u>	<u>-</u>	<u>5,794</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52,884</u>	<u>5</u>	(<u>36,507</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十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86)	-	(\$ 72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6)	-	47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1,552)	-	(25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1,332</u>	<u>5</u>	<u>(\$ 36,761)</u>	<u>(5)</u>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2,884	5	(\$ 36,507)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u>\$ 52,884</u>	<u>5</u>	<u>(\$ 36,507)</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1,332	5	(\$ 36,761)	(5)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u>\$ 51,332</u>	<u>5</u>	<u>(\$ 36,761)</u>	<u>(5)</u>
	每股純益 (損)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0.67</u>		<u>(\$ 0.46)</u>	
9850	稀 釋	<u>\$ 0.62</u>		<u>(\$ 0.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二一)		資本公積 (附註四、 十六及二一)	保留盈餘 (附註二十及二一)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一)	權益總計
		股數 (仟股)	普通股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78,598	\$ 785,978	\$ 256,423	\$ -	\$ 1,211	(\$ 122,046)	\$ 214	\$ 921,780
	102 年度虧損撥補：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211)	1,211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20,835)	-	-	120,835	-	-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 權益組成部分	-	-	2,574	-	-	-	-	2,574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5,540)	-	-	-	-	(5,540)
D1	103 年度淨損	-	-	-	-	-	(36,507)	-	(36,507)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22)	475	(254)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8,598	785,978	132,622	-	-	(37,236)	689	882,053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37,236)	-	-	37,236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52,884	-	52,884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6)	(766)	(1,552)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8,598</u>	<u>\$ 785,978</u>	<u>\$ 95,386</u>	<u>\$ -</u>	<u>\$ -</u>	<u>\$ 52,098</u>	<u>(\$ 77)</u>	<u>\$ 933,3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52,884	(\$ 30,713)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1,108	48,490
A20200	攤銷費用	5,474	10,681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6,923	(3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80	288
A20900	財務成本	10,660	6,525
A21200	利息收入	(1,130)	(1,02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54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6,933)	(5,235)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479	2,707
A30000	營業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186,477)	(261,803)
A31200	存貨增加	(69,535)	(8,2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381)	(21,465)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26,421)	144,0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4,855	7,68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746	(11,27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12)	(1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34,799)	(125,32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34	9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888)	(5,3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9,453)	(129,74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95)	(\$ 4,99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3)	(1,96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89)	(4,65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156)	(7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u>2,646</u>	<u>(2,67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238)</u>	<u>(14,36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3,500	7,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4,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8,272)	(43,206)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u>(33)</u>	<u>6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9,195</u>	<u>163,85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58)</u>	<u>45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8,746	20,20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7,407</u>	<u>227,20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6,153</u>	<u>\$ 247,4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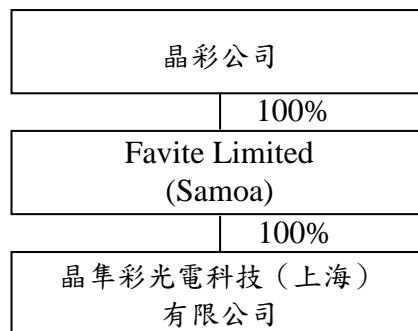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晶彩公司）於 89 年 3 月 10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項目為一般儀器、精密儀器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製造及銷售暨資訊軟體服務。晶彩公司股票於 97 年 1 月 31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晶彩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晶彩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



Favite Limited(Samoa)主要係從事投資業務，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軟體設計等業務。

晶彩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個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 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 IAS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同時亦取代 SIC12「合併: 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 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 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 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 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 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本公司適用 IFRS12 之揭露, 請參閱附註十一。

3.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 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 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 例如, 適用 IFRS13 前, 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 而依照 IFRS13 規定, 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七。

4. IAS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 IAS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19 時，對本公司本年度並無影響。

6.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七。

7. IAS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8.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1「首次採用 IFRSs」、IAS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12「所得稅」處理。

IAS34 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9 及 IFRS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10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10、IFRS12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16 及 IAS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16 及 IAS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3 之修正；IFRS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2「股份基礎給付」、IFRS3「企業合併」及 IFRS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39 或 IFRS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3、IFRS13 及 IAS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39 或 IFRS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5. IAS16 及 IAS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18「收入」、IAS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7、IAS19 及 IAS34 等若干準則。

IFRS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此外，該修正亦闡明除特定情況外，期中財務報告無須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揭露規定之資資訊。

IAS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本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8. IFRS16「租賃」

IFRS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9. IAS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三。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

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

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1,012 仟元及 40,354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68,044 仟元及 158,815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

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本公司於評估資產減損時，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之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以決定個別資產或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之耐用年限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經營環境與公司策略估計之改變，均可能產生重大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並未認列任何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14	\$ 16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32,976	126,225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103,063</u>	<u>121,016</u>
	<u>\$336,153</u>	<u>\$247,40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3%~1.355%	0.17%~2.8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_____	\$ 180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1,620	\$ 36,625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41,620	\$ 36,625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5	\$ 855
應收帳款	731,763	537,498
減：備抵呆帳	(9,286)	(2,363)
	<u>722,477</u>	<u>535,135</u>
	<u>\$722,512</u>	<u>\$535,990</u>

本公司對 RFID 標籤及電子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90 天，對自動光學檢驗機台銷售收款政策係機台安裝完成收取 70% 至 90% 之帳款，剩餘款項待驗收完成後收款，其平均授信期間平均約 30 天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90 天	\$413,567	\$257,652

91~180 天	44,633	45,647
181~365 天	132,773	67,509
366~730 天	89,765	78,950
731 天以上	<u>41,739</u>	<u>85,377</u>
合 計	<u>\$722,477</u>	<u>\$535,13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93	\$ -	\$ 2,693
減：本年度迴轉	(<u>330</u>)	-	(<u>330</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63</u>	<u>\$ -</u>	<u>\$ 2,363</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63	\$ -	\$ 2,363
加：本年度提列	8,627	-	8,627
減：本年度迴轉	(<u>1,704</u>)	-	(<u>1,704</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826</u>	<u>\$ -</u>	<u>\$ 9,826</u>

十、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6,173	\$ 11,838
在製品	257,498	220,040
原 料	<u>118,507</u>	<u>80,955</u>
	<u>\$382,178</u>	<u>\$312,833</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27,747 仟元及 558,092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10,928	\$ 44,292
存貨報廢損失	(10,828)	-
下腳收入	(156)	(105)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u>29,949</u>	<u>28,439</u>
	<u>\$ 29,893</u>	<u>\$ 72,626</u>

十一、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aviteLimited(Samoa)	投資	100%	100%	-
FaviteLimited(Samoa)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軟體設計及電子零組件銷售	100%	100%	-

上述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辦公及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103年1月1日餘額	\$ 184,746	\$ 174,900	\$ 258,580	\$ 2,517	\$ 115,803	\$ 736,546
增添	-	-	1,965	-	-	1,965
減少	-	-	(525)	-	(4,200)	(4,725)
重分類	-	-	63,651	-	(46,400)	17,251
淨兌換差額	-	-	-	-	36	3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746</u>	<u>\$ 174,900</u>	<u>\$ 323,671</u>	<u>\$ 2,517</u>	<u>\$ 65,239</u>	<u>\$ 751,073</u>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3,951	\$ 100,937	\$ 2,470	\$ 36,126	\$ 163,484
增添	-	4,040	38,531	13	5,906	48,490
減少	-	-	(525)	-	(4,200)	(4,725)
重分類	-	-	-	-	190	190
淨兌換差額	-	-	-	-	20	2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7,991</u>	<u>\$ 138,943</u>	<u>\$ 2,483</u>	<u>\$ 37,852</u>	<u>\$ 207,269</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84,746</u>	<u>\$ 146,909</u>	<u>\$ 184,728</u>	<u>\$ 34</u>	<u>\$ 27,387</u>	<u>\$ 543,804</u>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4,746	\$ 174,900	\$ 323,671	\$ 2,517	\$ 65,239	\$ 751,073
增添	-	-	436	1,091	836	2,363
減少	-	-	-	(510)	(901)	(1,411)
重分類	-	-	-	-	190	190
淨兌換差額	-	-	-	-	(16)	(1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746</u>	<u>\$ 174,900</u>	<u>\$ 324,107</u>	<u>\$ 3,098</u>	<u>\$ 65,348</u>	<u>\$ 752,199</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7,991	\$ 138,943	\$ 2,483	\$ 37,852	\$ 207,269
增添	-	3,959	42,603	134	4,412	51,108
減少	-	-	-	(510)	(901)	(1,411)
重分類	-	-	-	-	8	8
淨兌換差額	-	-	-	-	(8)	(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1,950</u>	<u>\$ 181,546</u>	<u>\$ 2,107</u>	<u>\$ 41,355</u>	<u>\$ 256,958</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84,746</u>	<u>\$ 142,950</u>	<u>\$ 142,561</u>	<u>\$ 991</u>	<u>\$ 23,993</u>	<u>\$ 495,241</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31 至 51 年
機電工程	36 年
其他	1 至 11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1 年
運輸設備	5 至 7 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3 至 11 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 利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056	\$ 1,399	\$ 58,455
單獨取得	<u>52</u>	<u>26</u>	<u>78</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108</u>	<u>\$ 1,425</u>	<u>\$ 58,533</u>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181	\$ 1,369	\$ 41,550
攤銷費用	<u>10,643</u>	<u>38</u>	<u>10,681</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824</u>	<u>\$ 1,407</u>	<u>\$ 52,231</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284</u>	<u>\$ 18</u>	<u>\$ 6,302</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08	\$ 1,425	\$ 58,533
單獨取得	5,156	-	5,156
本年度重分類	(<u>378</u>)	-	(<u>378</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1,886</u>	<u>\$ 1,425</u>	<u>\$ 63,311</u>
<u>累計攤銷</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824	\$ 1,407	\$ 52,231
攤銷費用	5,459	16	5,475
本年度重分類	(<u>239</u>)	-	(<u>239</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043</u>	<u>\$ 1,423</u>	<u>\$ 57,466</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843</u>	<u>\$ 2</u>	<u>\$ 5,845</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專利權	1 至 3 年

十四、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16,947	\$ 15,920
應收退稅款	8,666	5,088
存出保證金	6,742	6,353
留抵稅額	3,927	7,588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九）	1,048	3,694
其他	<u>5,259</u>	<u>3,544</u>
	<u>\$ 42,589</u>	<u>\$ 42,187</u>
流動	\$ 35,847	\$ 35,834
非流動	<u>6,742</u>	<u>6,353</u>
	<u>\$ 42,589</u>	<u>\$ 42,187</u>

十五、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週轉金借款	<u>\$280,000</u>	<u>\$ 76,5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43% ~ 2.00% 及 1.37% ~ 2.07%。

（二）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26,250	\$ 70,550
減：一年內到期	<u>(28,300)</u>	<u>(8,300)</u>
	<u>\$ 97,950</u>	<u>\$ 62,250</u>

本公司依約提供自有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參閱附註二九）。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73% ~ 2.5% 及 1.8% ~ 2.8%。

(三) 應付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160,000	\$180,000
減：一年內到期	(20,000)	(2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87</u>)	(<u>115</u>)
	<u>\$139,913</u>	<u>\$159,885</u>

應付商業本票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3% 及 1.66%。

本公司依約提供自有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參閱附註二九）。

十六、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6,060	\$206,060
應付公司債折價	(<u>7,533</u>)	(<u>11,867</u>)
	<u>\$198,527</u>	<u>\$194,193</u>

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 9 日發行 2 仟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三年期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6.5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3 年 10 月 10 日至 106 年 8 月 30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06 年 9 月 9 日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2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035 仟元）	\$194,96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67 仟元）	(2,574)
發行日資產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資產之交易成本 12 仟元）	468
以有效利率 2.21% 計算之利息	<u>5,668</u>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198,527</u>

另依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保證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皆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之限制。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上述之財務比率均符合合約之規定。

本公司依約提供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作為上述公司債之擔保品（附註二九）。

十七、應付票據及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92	\$ 568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279,285</u>	<u>305,495</u>
	<u>\$279,677</u>	<u>\$306,063</u>

本公司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月結 35 天至 18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0,264	\$ 39,801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7,213	-
應付退休金費用	2,775	2,087
應付勞健保費用	2,032	2,265
其 他	<u>33,478</u>	<u>16,316</u>
	<u>\$ 85,762</u>	<u>\$ 60,469</u>
其他流動負債		
估列未休假獎金	\$ 3,648	\$ 3,228
預收貨款	2,665	-
其 他	<u>850</u>	<u>1,189</u>
	<u>\$ 7,163</u>	<u>\$ 4,417</u>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保固準備	<u>\$ 7,924</u>	<u>\$ 4,445</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保 固 準 備

103年1月1日餘額	\$ 1,738
加：本年度提列	4,471
減：本年度迴轉	(<u>1,764</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445</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445
加：本年度提列	9,870
減：本年度迴轉	(<u>6,391</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924</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晶彩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本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中之晶彩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晶彩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09	\$ 7,1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757</u>)	(<u>1,406</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352</u>	<u>\$ 5,76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 6,313	\$ 1,158	\$ 5,155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126	26	100
認列於損益	126	26	10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	(1)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344	-	344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389	-	38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33	1	732
雇主提撥	-	221	(221)
103 年 12 月 31 日	\$ 7,172	\$ 1,406	\$ 5,766
104 年 1 月 1 日	\$ 7,172	\$ 1,406	\$ 5,76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43	30	113
認列於損益	143	30	11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23)	7	(30)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252	-	252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565	-	5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94	7	787
雇主提撥	-	314	(314)
104 年 12 月 31 日	\$ 8,109	\$ 1,757	\$ 6,35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34	\$ 30
推銷費用	-	6
管理費用	25	18
研發費用	54	49
	<u>\$ 113</u>	<u>\$ 103</u>

晶彩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晶彩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離職率	2.15%	3.13%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01)
減少 0.25%	<u>\$ 31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11</u>
減少 0.25%	(\$ 298)
離職率	
增加 10%	(\$ 87)
減少 10%	<u>\$ 8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314</u>	<u>\$ 22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8年	19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78,598</u>	<u>78,598</u>
已發行股本	<u>\$ 785,978</u>	<u>\$ 785,97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2,000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9,316	\$ 116,552
庫藏股票交易	13,496	13,49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u>2,574</u>	<u>2,574</u>
	<u>\$ 95,386</u>	<u>\$ 132,62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

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並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1.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八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3.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本公司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適用於從屬公司之員工。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當年度之資本、財務結構、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績效之目標，故本公司之股利分派由董事會視營運需求酌予保留，將以不超過公司可供分派盈餘百分之九十額度分派。而依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4 年 6 月 15 日及 103 年 6 月 20 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虧損撥補	每股股利 (元)	虧損撥補	每股股利 (元)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11)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37,236	-	120,835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689	\$ 21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66)	475
年底餘額	<u>(\$ 77)</u>	<u>\$ 689</u>

二二、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005,115	\$ 723,323
其他	18,699	17,214
	<u>\$ 1,023,814</u>	<u>\$ 740,537</u>

二三、本期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1,130	\$ 1,023
其他	79	322
	<u>\$ 1,209</u>	<u>\$ 1,34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7,684	\$ 8,3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180)	(288)
處分投資利益	-	5,540
其他	(1,002)	(393)
	<u>\$ 6,502</u>	<u>\$ 13,167</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326	\$ 5,191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4,334</u>	<u>1,334</u>
	<u>\$ 10,660</u>	<u>\$ 6,52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108	\$ 48,490
無形資產	<u>5,474</u>	<u>10,681</u>
合計	<u>\$ 56,582</u>	<u>\$ 59,17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753	\$ 35,103
營業費用	<u>20,355</u>	<u>13,387</u>
	<u>\$ 51,108</u>	<u>\$ 48,49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94	\$ 2,693
推銷費用	59	71
管理費用	144	654
研發費用	<u>4,277</u>	<u>7,263</u>
	<u>\$ 5,474</u>	<u>\$ 10,68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82,839	\$158,099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8,899	9,267
確定福利計畫	113	103
其他員工福利	<u>25,921</u>	<u>33,86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17,772</u>	<u>\$201,33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260	\$ 61,705
營業費用	<u>146,512</u>	<u>139,633</u>
	<u>\$217,772</u>	<u>\$201,338</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按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九十額度（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0% 及 2% 計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3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無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6,011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202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0% 及 2%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及 104 年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u>5,74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u>	<u>\$ 5,79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損失）	<u>\$ 52,884</u>	<u>(\$ 30,713)</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8,990	(\$ 5,2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4	(1,725)
本年度認列暫時性差異	1,869	12,09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658	(7,560)
虧損扣抵	(658)	13,301
使用之虧損扣抵	(10,933)	(5,1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53
	<u>\$ -</u>	<u>\$ 5,794</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06</u>	<u>\$ 44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3,639	\$ 17	\$ 13,656
其 他	<u>4,637</u>	<u>(675)</u>	<u>3,962</u>
	18,276	(658)	17,618
虧損扣抵	<u>40,354</u>	<u>658</u>	<u>41,012</u>
	<u>\$ 58,630</u>	<u>\$ -</u>	<u>\$ 58,630</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6,109	\$ 7,530	\$ -	\$ 13,639
其 他	<u>5,886</u>	<u>(1,249)</u>	<u>-</u>	<u>4,637</u>
	11,995	6,281	-	18,276
虧損扣抵	<u>53,655</u>	<u>(13,301)</u>	<u>-</u>	<u>40,354</u>
	<u>\$ 65,650</u>	<u>(\$ 7,020)</u>	<u>\$ -</u>	<u>\$ 58,63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 55	\$ -	(\$ 55)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u>1,224</u>	<u>(1,224)</u>	<u>-</u>	<u>-</u>
	<u>\$ 1,279</u>	<u>(\$ 1,224)</u>	<u>(\$ 55)</u>	<u>\$ -</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8,402	\$ 8,565
107 年度到期	14,372	14,651
108 年度到期	7,347	-
112 年度到期	<u>68,044</u>	<u>135,599</u>
	<u>\$ 68,044</u>	<u>\$158,815</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8,402	106 年度
14,372	107 年度
7,347	108 年度
148,549	111 年度
<u>160,744</u>	112 年度
<u>\$339,414</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51</u>	<u>\$ 551</u>

本公司 103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u>104年度(預計)</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純益(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純益(損)	\$ <u>0.67</u>	(\$ <u>0.46</u>)
稀釋每股純益(損)	\$ <u>0.62</u>	(\$ <u>0.46</u>)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損)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 <u>52,884</u>	(\$ <u>36,50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52,884	(36,5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可轉換公司債	<u>3,776</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u>\$ 56,660</u>	<u>(\$ 36,507)</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8,598	78,59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668	-
可轉換公司債	<u>12,12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1,387</u>	<u>78,598</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620	\$ -	\$ -	\$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625	\$ -	\$ -	\$ -	\$ -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	\$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180	\$ -	\$ 180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可轉換公司債買賣回權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評價，經考量評價日期、存續期間、本公司股票價格、轉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66,561	\$ 793,5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41,620	36,62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129,455	887,72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波動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波動5%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票據及帳款。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美金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u>(\$ 25,281)</u>	<u>(\$ 9,694)</u>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大都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前五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合併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4%及87%，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截至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47,000 仟元及 243,500 仟元。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86,502	\$ 223,429	\$ 48,72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73~2.50	444	12,945	217,436	45,944	21,232
固定利率工具	1.43~2.00	414	100,828	181,994	-	-
		<u>\$ 87,360</u>	<u>\$ 337,202</u>	<u>\$ 448,156</u>	<u>\$ 45,944</u>	<u>\$ 21,232</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93,085	\$ 188,697	\$ 81,94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66~1.8	355	2,782	29,215	197,840	29,987
固定利率工具	1.58~1.65	36	67	76,975	-	-
		<u>\$ 93,476</u>	<u>\$ 191,546</u>	<u>\$ 188,132</u>	<u>\$ 197,840</u>	<u>\$ 29,987</u>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250,000	\$ 76,500
— 未動用金額	<u>127,000</u>	<u>193,500</u>
	<u>\$377,000</u>	<u>\$270,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337,000	\$283,000
— 未動用金額	<u>120,000</u>	<u>50,000</u>
	<u>\$457,000</u>	<u>\$333,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消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67</u>	<u>\$ 43</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32</u>	<u>\$ 261</u>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5</u>	<u>\$ -</u>

(四) 取得之股權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4,995</u>	<u>\$ 9,990</u>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費用	實質關係人	\$ 87	\$ 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佣金及權利金支出，其交易條件之決定係依據相互協議之規定，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583	\$ 4,608
退職後福利	136	147
	<u>\$ 5,719</u>	<u>\$ 4,755</u>

二九、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融資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2,123	\$517,282
其他資產－受限制資產	1,048	3,694
	<u>\$443,171</u>	<u>\$520,976</u>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679	32.825 \$ 514,663
歐 元	134	35.580 4,768
日 幣	509	0.273 13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5	32.825 9,027

103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126	31.650 \$ 193,888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7,684 仟元及 8,30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2.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3.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二)

除附表(一)至(四)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設 備 開 發 事 業 群	R F I D 開 發 事 業 群	總 計
<u>104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09,713	\$ 14,101	\$ 1,023,814
部門間收入	<u>-</u>	<u>10</u>	<u>10</u>
部門收入	<u>\$ 1,009,713</u>	<u>\$ 14,111</u>	1,023,824
內部沖銷			(<u>10</u>)
合併收入			<u>\$ 1,023,814</u>
部門損益	<u>\$ 126,921</u>	(<u>\$ 70,388</u>)	\$ 55,833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949</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52,884</u>
<u>103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25,798	\$ 14,739	\$ 740,537
部門間收入	<u>-</u>	<u>1,759</u>	<u>1,759</u>
部門收入	<u>\$ 725,798</u>	<u>\$ 16,498</u>	742,296
內部沖銷			(<u>1,759</u>)
合併收入			<u>\$ 740,537</u>
部門損益	<u>\$ 62,979</u>	(<u>\$ 101,679</u>)	(<u>\$ 38,700</u>)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7,987</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30,713</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或虧損，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繼續營業部門		
設備開發事業群	\$ 1,454,442	\$ 883,059
RFID開發事業群	<u>151,299</u>	<u>189,006</u>
部門資產總額	1,605,741	1,072,065
未分攤之資產	<u>477,387</u>	<u>712,342</u>
合併資產總額	<u>\$ 2,084,974</u>	<u>\$ 1,784,407</u>
<u>部 門 負 債</u>		
未分攤之負債	\$ 1,151,589	\$ 902,354
合併負債總額	<u>\$ 1,151,589</u>	<u>\$ 902,354</u>

未分攤之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等。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005,115	\$ 723,323
其他	<u>18,699</u>	<u>17,214</u>
	<u>\$ 1,023,814</u>	<u>\$ 740,537</u>

(四)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661,644	\$ 564,211	\$ 500,818	\$ 549,795
中國大陸	361,404	176,214	268	311
其他	<u>766</u>	<u>112</u>	-	-
	<u>\$ 1,023,814</u>	<u>\$ 740,537</u>	<u>\$ 501,086</u>	<u>\$ 550,10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晶彩公司及子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04年度		103年度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例%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例%
客戶甲	\$ 317,118	31	\$ -	-
客戶乙	262,172	26	66,137	9
客戶丙	178,286	17	453,265	61
客戶丁	153,540	15	49,530	7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或單位數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或淨值	說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準科技公司股票	董事長為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65	5 38,238	19	5 2,984	註
	鑫豪科技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0	3,382	19	7,893	註
	華康半導體科技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7	-	11	-	-

註：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其淨值。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三)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348	註一	0.34%
				應收帳款	2,380	註二	0.11%
				營業費用	18,728	註一	1.83%
				維修成本	76	註一	-
				其他應付款	18,728	註二	0.90%

註一：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茲比較。

註二：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註三：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孫公司之交易。

註四：與子公司間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依照相互協議之規定，並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股)				比率(%)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avite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	\$ 61,470 (USDS 2,000)	\$ 36,142 (USDS 1,200)	2,000	100	\$ 32,584	\$ 1,918	\$ 1,918	子公司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二：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原始匯率換算而得。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三)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三)	本期匯出或 收回 金額 (註三)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三)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利 (註二)	列 帳 期 末 投 資 價 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晶華彩光電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軟體設計	\$ 61,470 (USD\$2,000)	(註一)	\$ 36,142 (USD\$1,200)	\$ 25,328 (USD 800)	\$ 61,470 (USD\$2,000)	100%	\$ 1,919	\$ 1,919	\$ 32,65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61,470 (USD\$2,000)	\$ 61,470 (USD\$2,000)	\$560,031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原始匯率換算而得。

股票代碼：3535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北路2段197號

電話：(03)5545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6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5~56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7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58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59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7、60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7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品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全 額	%	全 額	%			全 額	%	全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17,750	15	\$ 241,895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280,000	13	\$ 76,500	5
1110	透過權益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80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七、二七及二 八)	279,677	13	306,140	1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五、九、二 七及二八)	724,236	35	533,213	3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二七及二八)	100,116	5	57,641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06	-	44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7,924	1	4,445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381,902	18	312,833	17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 七及二九)	48,300	2	28,30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二七及二 九)	35,247	2	35,677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7,163	1	4,41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59,341	20	1,124,247	6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23,180	35	477,443	27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四、八及二七、二八)	41,620	2	36,625	2	253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十六、二 七及二九)	198,527	10	194,193	1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二 八)	32,584	1	6,230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七及二九)	237,863	11	222,135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 二及二九)	494,973	24	543,492	3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 十)	6,340	-	5,766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三)	5,845	-	6,302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33	-	6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58,630	3	58,630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42,763	21	422,160	23
198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九)	6,335	-	6,130	-	20XX	負債總計	1,165,943	56	899,603	50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39,987	30	657,409	3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六、 二十及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85,978	37	785,978	44
						3200	資本公積	95,386	5	132,622	8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含彌補虧損)	52,098	2	(37,236)	(2)
							其他權益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77)	-	689	-
						31XX	權益總計	933,385	44	882,853	50
						30XX	權益總計	933,385	44	882,853	50
10XX	資 產 總 計	\$ 2,099,328	100	\$ 1,781,656	10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099,328	100	\$ 1,781,65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 1,018,635	100	\$ 737,275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二三及二八）	<u>726,614</u>	<u>72</u>	<u>564,970</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292,021	28	172,305	2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u>126</u>	-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91,895</u>	<u>28</u>	<u>172,305</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34,062	3	28,787	4
6200	管理費用	60,299	6	50,55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42,844</u>	<u>14</u>	<u>123,764</u>	<u>1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37,205</u>	<u>23</u>	<u>203,102</u>	<u>27</u>
6900	營業淨利（損）	<u>54,690</u>	<u>5</u>	<u>(30,797)</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1,144	-	1,28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	5,792	1	13,134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10,660)	(1)	(6,52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u>1,918</u>	-	<u>(7,81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u>(1,806)</u>	-	<u>84</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52,884	5	(\$ 30,71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四)	-	-	5,794	1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52,884	5	(36,507)	(5)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十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86)	-	(72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6)	-	47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1,552)	-	(254)	-
8500	本年度綜合 (損) 益總額	\$ 51,332	5	(\$ 36,761)	(5)
	每股純益 (損)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0.67		(\$ 0.46)	
9850	稀 釋	\$ 0.62		(\$ 0.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二一)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六及二一)		保留盈餘 (附註二十及二一)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一)		權益總計
		股數 (仟股)	普通股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符號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78,598	\$ 785,978	\$ 256,423	\$ -	\$ 1,211	(\$ 122,046)	\$ 214	\$ 921,780	
B17	102 年度虧損撥補：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211)	1,211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20,835)	-	-	120,835	-	-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 權益組成部分	-	-	2,574	-	-	-	-	2,574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5,540)	-	-	-	-	(5,540)	
D1	103 年度淨損	-	-	-	-	-	(36,507)	-	(36,507)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29)	475	(254)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8,598	785,978	132,622	-	-	(37,236)	689	882,053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37,236)	-	-	37,236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52,884	-	52,884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6)	(766)	(1,552)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8,598</u>	<u>\$ 785,978</u>	<u>\$ 95,386</u>	<u>\$ -</u>	<u>\$ -</u>	<u>\$ 52,098</u>	<u>(\$ 77)</u>	<u>\$ 933,3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損)	\$ 52,884	(\$ 30,713)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0,949	48,307
A20200	攤銷費用	5,474	10,681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6,923	(3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80	288
A20900	財務成本	10,660	6,525
A21200	利息收入	(1,065)	(9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利益) 損失之份額	(1,918)	7,81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540)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126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6,933)	(5,235)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479	2,707
A30000	營業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190,978)	(259,026)
A31200	存貨增加	(69,259)	(8,2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938)	(21,332)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減少) 增加	(26,498)	143,47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2,037	7,0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減少)	2,746	(11,27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12)	(1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23,362)	(115,95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69	8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888)	(5,3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081)	(120,42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95)	(\$ 4,995)
B01800	取得子公司	(25,328)	(6,00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19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2,240)	(1,965)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5)	(4,68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156)	(7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u>2,646</u>	<u>(2,67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5,259)</u>	<u>(20,39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3,500	7,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4,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8,272)	(43,206)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u>(33)</u>	<u>6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9,195</u>	<u>163,85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5,855	23,02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1,895</u>	<u>218,86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7,750</u>	<u>\$ 241,8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甘宗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9 年 3 月 10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項目為一般儀器、精密儀器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製造及銷售暨資訊軟體服務。本公司股票於 97 年 1 月 31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本公司適用 IFRS12 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一。

2. IAS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3.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七。

4. IAS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 IAS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19 時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6.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七。

7. IAS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8.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1「首次採用 IFRSs」、IAS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12「所得稅」處理。

IAS34 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9 及 IFRS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10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10、IFRS12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16 及 IAS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16 及 IAS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3之修正；IFRS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

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2「股份基礎給付」、IFRS3「企業合併」及 IFRS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39 或 IFRS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3、IFRS13 及 IAS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39 或 IFRS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5. IAS16 及 IAS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18「收入」、IAS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7、IAS19 及 IAS34 等若干準則。

IFRS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此外，該修正亦闡明除特定情況外，期中財務報告無須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揭露規定之資資訊。

IAS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本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8. IFRS16「租賃」

IFRS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9. IAS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制。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

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

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1,012 仟元及 40,354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68,044 仟元及 135,599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本公司於評估資產減損時，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之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以決定個別資產或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之耐用年限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經營環境與公司策略估計之改變，均可能產生重大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並未認列任何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00	\$ 15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17,650	123,312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100,000</u>	<u>118,424</u>
	<u>\$317,750</u>	<u>\$241,89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13%~1.355%	0.17%~1.35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180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	-------------------	-------------------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41,620</u>	<u>\$ 36,625</u>
依衡量種類區分－備供出售	<u>\$ 41,620</u>	<u>\$ 36,62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5	\$ 855
應收帳款	731,107	534,7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80	-
減：備抵呆帳	(9,286)	(2,363)
	<u>724,201</u>	<u>532,358</u>
	<u>\$724,236</u>	<u>\$533,213</u>

本公司對 RFID 標籤及電子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90 天，對自動光學檢驗機台銷售收款政策係機台安裝完成收取 70% 至 90% 之帳款，剩餘款項待驗收完成後收款，其平均授信期間平均約 30 天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0~90 天	\$415,291	\$260,377
91~180 天	44,633	45,646
181~365 天	132,773	64,328
366~730 天	89,765	77,668
731 天以上	<u>41,739</u>	<u>84,339</u>
合 計	<u>\$724,201</u>	<u>\$532,35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2,693	\$ -	\$ 2,693
減：本年度迴轉	(330)	-	(33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363</u>	<u>\$ -</u>	<u>\$ 2,363</u>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2,363	\$ -	\$ 2,363
加：本年度提列	8,627	-	8,627
減：本年度迴轉	(1,704)	-	(1,70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286</u>	<u>\$ -</u>	<u>\$ 9,286</u>

十、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5,897	\$ 11,838
在製品	257,498	220,040
原 料	<u>118,507</u>	<u>80,955</u>
	<u>\$381,902</u>	<u>\$312,833</u>

104及103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26,614仟元及564,970仟元。

104及103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10,928	\$ 44,292
存貨報廢損失	(10,828)	-
下腳收入	(156)	(105)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u>29,949</u>	<u>28,439</u>
	<u>\$ 29,893</u>	<u>\$ 72,626</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32,584</u>	<u>\$ 6,230</u>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FaviteLimited	<u>\$ 32,584</u>	<u>\$ 6,230</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FaviteLimited	100%	100%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原持有華康半導體公司 25.8%之股權，於 103 年 7 月因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增資，致持股比例下降為 11.06%，因本公司對華康半導體公司已不具重大影響力，故自採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利益 5,540 仟元。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84,746	\$ 174,900	\$ 258,580	\$ 2,517	\$ 115,099	\$ 735,842
增 添	-	-	1,965	-	-	1,965
減 少	-	-	(525)	-	(4,200)	(4,725)
重分類	-	-	63,651	-	(46,400)	17,25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746</u>	<u>\$ 174,900</u>	<u>\$ 323,671</u>	<u>\$ 2,517</u>	<u>\$ 64,499</u>	<u>\$ 750,333</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3,951	\$ 100,937	\$ 2,470	\$ 35,901	\$ 163,259
增 添	-	4,040	38,531	13	5,723	48,307
減 少	-	-	(525)	-	(4,200)	(4,725)
重分類	-	-	-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7,991</u>	<u>\$ 138,943</u>	<u>\$ 2,483</u>	<u>\$ 37,424</u>	<u>\$ 206,841</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84,746</u>	<u>\$ 146,909</u>	<u>\$ 184,728</u>	<u>\$ 34</u>	<u>\$ 27,075</u>	<u>\$ 543,492</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4,746	\$ 174,900	\$ 323,671	\$ 2,517	\$ 64,499	\$ 750,333
增 添	-	-	435	1,090	715	2,240
減 少	-	-	-	(510)	(901)	(1,411)
重分類	-	-	-	-	190	19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746</u>	<u>\$ 174,900</u>	<u>\$ 324,106</u>	<u>\$ 3,097</u>	<u>\$ 64,503</u>	<u>\$ 751,352</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7,991	\$ 138,943	\$ 2,483	\$ 37,424	\$ 206,841
增 添	-	3,959	42,603	134	4,253	50,949
減 少	-	-	-	(510)	(901)	(1,411)
重分類	-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1,950</u>	<u>\$ 181,546</u>	<u>\$ 2,107</u>	<u>\$ 40,776</u>	<u>\$ 256,37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84,746</u>	<u>\$ 142,950</u>	<u>\$ 142,560</u>	<u>\$ 990</u>	<u>\$ 23,727</u>	<u>\$ 494,973</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31至51年
機電工程	36年
其他	1至11年
機器設備	3至11年
運輸設備	5至7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3至11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 利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57,056	\$ 1,399	\$ 58,455
單獨取得	<u>52</u>	<u>26</u>	<u>78</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08</u>	<u>\$ 1,425</u>	<u>\$ 58,533</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0,181	\$ 1,369	\$ 41,550
攤銷費用	<u>10,643</u>	<u>38</u>	<u>10,681</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0,824</u>	<u>\$ 1,407</u>	<u>\$ 52,231</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6,284</u>	<u>\$ 18</u>	<u>\$ 6,302</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7,108	\$ 1,425	\$ 58,533
單獨取得	5,156	-	5,156
本年度重分類	(<u>378</u>)	<u>-</u>	(<u>378</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1,886</u>	<u>\$ 1,425</u>	<u>\$ 63,311</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0,824	\$ 1,407	\$ 52,231
攤銷費用	5,458	16	5,474
本年度重分類	(<u>239</u>)	<u>-</u>	(<u>239</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6,043</u>	<u>\$ 1,423</u>	<u>\$ 57,46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5,843</u>	<u>\$ 2</u>	<u>\$ 5,845</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專利權	1 至 3 年

十四、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16,395	\$ 15,920
應收退稅款	8,666	5,088
存出保證金	6,335	6,130
留抵稅額	3,927	7,588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九）	1,048	3,694
其他	<u>5,211</u>	<u>3,387</u>
	<u>\$ 41,582</u>	<u>\$ 41,807</u>
流動	\$ 35,247	\$ 35,677
非流動	<u>6,335</u>	<u>6,130</u>
	<u>\$ 41,582</u>	<u>\$ 41,807</u>

十五、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週轉金借款	<u>\$280,000</u>	<u>\$ 76,5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43% ~ 2.00% 及 1.37% ~ 2.07%。

（二）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26,250	\$ 70,550
減：一年內到期	(<u>28,300</u>)	(<u>8,300</u>)
	<u>\$ 97,950</u>	<u>\$ 62,250</u>

本公司依約提供自有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參閱附註二九）。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73% ~ 2.5% 及 1.8% ~ 2.8%。

(三) 應付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160,000	\$180,000
減：一年內到期	(20,000)	(2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87</u>)	(<u>115</u>)
	<u>\$139,913</u>	<u>\$159,885</u>

應付商業本票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3% 及 1.66%。

本公司依約提供自有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參閱附註二九）。

十六、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6,060	\$206,060
應付公司債折價	(<u>7,533</u>)	(<u>11,867</u>)
	<u>\$198,527</u>	<u>\$194,193</u>

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 9 日發行 2 仟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三年期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6.5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3 年 10 月 10 日至 106 年 8 月 30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06 年 9 月 9 日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2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035 仟元）	\$194,96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67 仟元）	(2,574)
發行日資產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資產之交易成本 12 仟元）	468
以有效利率 2.21% 計算之利息	<u>5,668</u>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198,527</u>

另依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保證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皆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之限制。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上述之財務比率均符合合約之規定。

本公司依約提供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作為上述公司債之擔保品（附註二九）。

十七、應付票據及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92	\$ 568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279,285</u>	<u>305,572</u>
	<u>\$279,677</u>	<u>\$306,140</u>

本公司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月結 35 天至 18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0,264	\$ 37,467
應付勞健保費用	2,775	2,265
應付退休金費用	2,032	2,087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7,213	-
應付關係人費用	18,728	-
其 他	<u>29,104</u>	<u>15,822</u>
	<u>\$100,116</u>	<u>\$ 57,641</u>
<u>其他流動負債</u>		
估列未休假獎金	\$ 3,648	\$ 3,228
預收貨款	2,665	35
其 他	<u>850</u>	<u>1,154</u>
	<u>\$ 7,163</u>	<u>\$ 4,417</u>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保固準備	<u>\$ 7,924</u>	<u>\$ 4,445</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保 固 準 備

103年1月1日餘額	\$ 1,738
加：本年度提列	4,471
減：本年度迴轉	(<u>1,764</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445</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445
加：本年度提列	9,870
減：本年度迴轉	(<u>6,391</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924</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09	\$ 7,1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757</u>)	(<u>1,406</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352</u>	<u>\$ 5,76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務現值	公允價值	福利負債
103年1月1日	\$ 6,313	\$ 1,158	\$ 5,155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126	26	100
認列於損益	126	26	10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	(1)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344	-	344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89	-	38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33	1	732
雇主提撥	-	221	(221)
103年12月31日	\$ 7,172	\$ 1,406	\$ 5,766
104年1月1日	\$ 7,172	\$ 1,406	\$ 5,766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143	30	113
認列於損益	143	30	11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23)	7	(30)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52	-	252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565	-	5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94	7	787
雇主提撥	-	314	(314)
104年12月31日	\$ 8,109	\$ 1,757	\$ 6,35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34	\$ 30
推銷費用	-	6
管理費用	25	18
研發費用	54	49
	\$ 113	\$ 103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

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晶彩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5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離職率	2.15%	3.13%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301)
減少 0.25%	\$ 31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11
減少 0.25%	(\$ 298)
離職率	
增加 10%	(\$ 87)
減少 10%	\$ 8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14	\$ 22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8 年	19 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 數(仟股)	<u>78,598</u>	<u>78,598</u>
已發行股本	<u>\$ 785,978</u>	<u>\$ 785,97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9,316	\$116,552
庫藏股票交易	13,496	13,49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u>2,574</u>	<u>2,574</u>
	<u>\$ 95,386</u>	<u>\$132,62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並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1.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八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3.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本公司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適用於從屬公司之員工。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當年度之資本、財務結構、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績效之目標，故本公司之股利分派由董事會視營運需求酌予保留，將以不超過公司可供分派盈餘百分之九十額度分派。而依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4 年 6 月 15 日及 103 年 6 月 20 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虧損撥補	每股股利 (元)	虧損撥補	每股股利 (元)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11)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37,236	-	120,835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	-------	-------

年初餘額	\$ 689	\$ 21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766</u>)	<u>475</u>
年底餘額	<u><u>(\$ 77)</u></u>	<u><u>\$ 689</u></u>

二二、收 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999,400	\$ 722,312
其 他	<u>19,235</u>	<u>14,963</u>
	<u><u>\$ 1,018,635</u></u>	<u><u>\$ 737,275</u></u>

二三、本期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 1,065	\$ 969
其 他	<u>79</u>	<u>319</u>
	<u><u>\$ 1,144</u></u>	<u><u>\$ 1,288</u></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益	\$ 6,574	\$ 8,2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180)	(288)
處分投資利益	-	5,540
其 他	<u>(602)</u>	<u>(393)</u>
	<u><u>\$ 5,792</u></u>	<u><u>\$ 13,134</u></u>

(三) 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6,326	\$ 5,191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4,334</u>	<u>1,334</u>
	<u><u>\$ 10,660</u></u>	<u><u>\$ 6,525</u></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949	\$ 48,307
無形資產	<u>5,474</u>	<u>10,681</u>
合計	<u>\$ 56,423</u>	<u>\$ 58,98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753	\$ 35,103
營業費用	<u>20,196</u>	<u>13,204</u>
	<u>\$ 50,949</u>	<u>\$ 48,30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94	\$ 2,693
推銷費用	59	71
管理費用	144	654
研發費用	<u>4,277</u>	<u>7,263</u>
	<u>\$ 5,474</u>	<u>\$ 10,68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172,206	\$158,099
確定福利計畫	113	103
確定提撥計畫	8,086	7,922
其他員工福利	<u>22,618</u>	<u>22,00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03,023</u>	<u>\$188,12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260	\$ 61,705
營業費用	<u>131,763</u>	<u>126,419</u>
	<u>\$203,023</u>	<u>\$188,124</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按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九十額度（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0% 及 2% 計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3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無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6,011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202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0% 及 2% 估列，

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及 104 年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74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u>	<u>\$ 5,79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損失）	<u>\$ 52,884</u>	<u>(\$ 30,713)</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8,990	(\$ 5,2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4	(1,725)
本年度認列暫時性差異	1,867	12,09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658	(\$ 7,560)
虧損扣抵	(658)	13,301
使用之虧損扣抵	(10,931)	(5,1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53
	<u>\$ -</u>	<u>\$ 5,794</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06	\$ 449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3,639	\$ 17	\$ 13,656
其 他	4,637	(675)	3,962
	18,276	(658)	17,619
虧損扣抵	40,354	658	41,012
	<u>\$ 58,630</u>	<u>\$ -</u>	<u>\$ 58,630</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6,109	\$ 7,530	\$ -	\$ 13,639
其 他	5,886	(1,249)	-	4,637
	11,995	6,281	-	18,276
虧損扣抵	53,655	(13,301)	-	40,354
	<u>\$ 65,650</u>	<u>(\$ 7,020)</u>	<u>\$ -</u>	<u>\$ 58,63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 55	\$ -	(\$ 55)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1,224	(1,224)	-	-
	<u>\$ 1,279</u>	<u>(\$ 1,224)</u>	<u>(\$ 55)</u>	<u>\$ -</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68,044	\$135,599
	<u>\$ 68,044</u>	<u>\$135,599</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148,549	111 年度
<u>160,744</u>	112 年度
<u>\$309,293</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51</u>	<u>\$ 551</u>

本公司 103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u>104年度(預計)</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純益(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純益(損)	<u>\$ 0.67</u>	<u>(\$ 0.46)</u>
稀釋每股純益(損)	<u>\$ 0.62</u>	<u>(\$ 0.46)</u>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損)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u>\$ 52,884</u>	<u>(\$ 36,50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52,884	(36,5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可轉換公司債	<u>3,776</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u>\$ 56,660</u>	<u>(\$ 36,507)</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u>78,598</u>	<u>78,598</u>

股加權平均股數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668	-
可轉換公司債	<u>12,12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0,719</u>	<u>78,598</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620	\$ -	\$ -	\$ -	\$ -

10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625	\$ -	\$ -	\$ -	\$ -

（二）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u>\$ -</u>	<u>\$ -</u>	<u>\$ -</u>	<u>\$ -</u>

103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u>\$ -</u>	<u>\$ 180</u>	<u>\$ -</u>	<u>\$ 180</u>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可轉換公司債買賣回權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評價，經考量評價日期、存續期間、本公司股票價格、轉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49,427	\$ 785,0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41,620	36,62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144,516	884,97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波動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波動5%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票據及帳款。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美金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25,000)	(\$ 9,690)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大都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94% 及 87%，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截至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47,000 仟元及 243,500 仟元。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83,436	\$ 223,429	\$ 48,72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73~2.50	444	12,945	217,436	45,944	21,232
固定利率工具	1.43~2.00	414	100,828	181,994	-	-
		<u>\$ 84,294</u>	<u>\$ 337,202</u>	<u>\$ 448,156</u>	<u>\$ 45,944</u>	<u>\$ 21,232</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92,013	\$ 186,941	\$ 81,94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66~1.8	355	2,782	29,215	197,840	29,987
固定利率工具	1.58~1.65	36	67	76,975	-	-
		<u>\$ 92,404</u>	<u>\$ 189,790</u>	<u>\$ 188,132</u>	<u>\$ 197,840</u>	<u>\$ 29,987</u>

(2) 融資額度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u>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250,000	\$ 76,500
— 未動用金額	<u>127,000</u>	<u>193,500</u>
	<u>\$377,000</u>	<u>\$270,000</u>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337,000	\$283,000
— 未動用金額	<u>120,000</u>	<u>50,000</u>
	<u>\$457,000</u>	<u>\$333,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67	\$ 43
	子公司	<u>3,482</u>	-
		<u>\$ 3,549</u>	<u>\$ 43</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32</u>	<u>\$ 261</u>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2,380	\$ -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實質關係人	\$ 5	\$ -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18,728	\$ 77

(五) 取得之股權

104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	晶隼科技公司股票	\$ 4,995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0	Favited Limited	25,328
				<u>\$ 30,323</u>

103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	晶隼科技公司股票	\$ 9,990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子公司	\$ 76	\$ 7,374
營業費用	子公司	\$ 18,728	\$ -
	實質關係人	87	1
		<u>\$ 18,815</u>	<u>\$ 1</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維修成本、佣金及權利金支出，其有關價款之決定係依據相互協議之規定，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583	\$ 4,608

退職後福利	136	147
	<u>\$ 5,719</u>	<u>\$ 4,755</u>

二九、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融資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2,123	\$517,282
其他資產－受限制資產	<u>1,048</u>	<u>3,694</u>
	<u>\$443,171</u>	<u>\$520,976</u>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507		32.825		\$	509,017	
歐 元		134		35.880			4,808	
日 幣		509		0.273			13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5		32.825			9,027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123		31.650		\$	193,79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 幣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32.825	(美金：新台幣)	31.650	(美金：新台幣)
		<u>\$ 435</u>		<u>\$ 8,780</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2.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八)

除附表(一)至(三)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或單位數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或淨值	說明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隼科技公司股票	董事長為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65	\$ 38,238	19	\$ 2,984	註
	鑫豪科技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0	3,382	19	7,893	註
	華康半導體科技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7	-	11	-	-

註：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其淨值。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aviteLimited	薩摩亞	投資	\$ 61,470 (USD\$ 2,000)	\$ 36,142 (USD\$ 1,200)	2,000	100	\$ 32,584	\$ 1,918	\$ 1,918	子公司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二：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原始匯率換算而得。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三)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三)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三)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軟體設計	\$ 61,470 (USD\$ 2,000)	(註一)	\$ 36,142 (USD\$ 1,200)	\$ 25,328 (USD\$ 800)	\$ -	\$ 61,470 (USD\$ 2,000)	100%	\$ 1,919	\$ 1,919	\$ 32,65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61,470 (USD\$2,000)	\$ 61,470 (USD\$2,000)	\$560,031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原始匯率換算而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三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三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 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64,187	
	定期存款 (註二)	100,000	
	外幣存款 (註三)	54,511	
	庫存現金 (註一)	100	
			318,798
減：受限制資產 (帳列其他資產)			(<u>1,048</u>)
合 計			<u>\$317,750</u>

註一：包括人民幣 5 仟元 (兌換率為 RMB\$1 = NT\$4.995)。

註二：為台幣定存 100,000 仟元，於 105 年 2 月前陸續到期，年利率為 0.50% ~ 0.88%。

註三：包括美金 1,505 仟元 (兌換率為 US\$1 = NT\$32.825)、日幣 509 仟元 (兌換率為 ¥\$1 = NT\$0.2727)、歐元 134 仟元 (兌換率為 EUR\$1 = NT\$35.88) 及人民幣 30 仟元 (兌換率為 RMB\$1 = NT\$4.995)。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廣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5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甲客戶	258,911
乙客戶	168,837
丙客戶	127,077
丁客戶	83,356
戊客戶	44,026
其他（註）	<u>48,900</u>
	731,107
應收帳款－關係人	<u>2,380</u>
減：備抵呆帳	(<u>9,286</u>)
	<u>724,201</u>
	<u>\$724,236</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額
製成品	\$ 5,897		\$ 15,670	
在製品		257,498		895,043
原 料		<u>118,507</u>		<u>118,476</u>
		<u>\$ 381,902</u>		<u>\$ 1,029,189</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晶隼科技公司股票	2,932	\$ 33,243	333	\$ 4,995	-	\$ -	3,265	\$ 38,238	無
鑫豪科技公司股票(註)	1,300	3,382	-	-	390	-	910	3,382	無
華康半導體科技公司股票	387	-	-	-	-	-	387	-	無
合計		<u>\$ 36,625</u>		<u>\$ 4,995</u>		<u>\$ -</u>		<u>\$ 41,620</u>	

註：鑫豪科技公司本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增 減 變 動 數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仟 股 / 張	金 額	仟 股 / 張	金 額	投 資 利 益	未 實 現 銷 貨 利 益	換 算 調 整 數	仟 股 / 張	持 股 比 例 %			
採權益法投資												
FaviteLimited	1,200	\$ 6,230	800	\$ 25,328	\$ 1,918	(\$ 126)	(\$ 766)	2,000	100	\$ 32,584	\$ 32,584	註

註：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 104 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應付票據	
李春甫	\$ 323
其 他	<u>69</u>
	<u>392</u>
應付帳款	
竹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941
喬匯實業有限公司	15,644
竹川企業有限公司	15,465
凱龍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5,422
其他（註）	<u>214,813</u>
	<u>279,285</u>
	<u>\$279,67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債 權 人	年 底 餘 額	契 約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
擔保貸款			
玉山商業銀行	\$ 62,250	102.05.20~112.05.20	1.73~1.8
台灣工業銀行	30,000	104.02.01~106.02.01	1.83~1.98
合作金庫銀行	34,000	104.09.03~106.09.03	2.43~2.50
應付商業本票			
玉山商業銀行	<u>160,000</u>	102.08.01~105.08.01	1.73
	286,2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8,300)		
商業本票折價	(<u>87</u>)		
合 計	<u>\$ 237,863</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營業收入					
	自動光學檢測機	77	台	\$	987,029
	RFID 標籤及電子產品	3,063	仟個		12,396
	其 他				<u>19,236</u>
	小 計				1,018,661
減：銷貨折讓					
				(<u>26)</u>
					<u>\$ 1,018,635</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80,955	
加：本年度進料		633,583	
減：轉列費用及其他		(7,339)	
年底原料		(<u>118,507</u>)	
本年度耗料		588,692	
直接人工		22,511	
製造費用		<u>147,493</u>	
製造成本		758,696	
年初在製品		220,040	
減：轉列費用及其他		(10,243)	
年底在製品		(<u>257,498</u>)	
製成品成本		710,995	
年初製成品及商品		11,838	
加：維修成本		9,678	
年底製成品及商品		(<u>5,897</u>)	
營業成本		<u>\$726,614</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 15,169	\$ 28,999	\$ 67,820
佣金支出	7,920	-	-
差旅費	3,525	683	4,505
折 舊	204	2,661	17,331
呆帳損失	-	6,923	-
研發費	-	-	27,296
其 他	<u>7,244</u>	<u>21,033</u>	<u>25,892</u>
	<u>\$ 34,062</u>	<u>\$ 60,299</u>	<u>\$ 142,844</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0,218	\$ 111,988	\$ 172,206	\$ 52,012	\$ 107,012	\$ 159,024
勞健保費用	5,526	10,097	15,623	4,757	9,912	14,669
退休金費用	2,829	5,370	8,199	2,609	5,416	8,02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2,687</u>	<u>4,308</u>	<u>6,995</u>	<u>2,327</u>	<u>4,079</u>	<u>6,406</u>
	<u>\$ 71,260</u>	<u>\$ 131,763</u>	<u>\$ 203,023</u>	<u>\$ 61,705</u>	<u>\$ 126,419</u>	<u>\$ 188,124</u>
折舊費用	<u>\$ 30,753</u>	<u>\$ 20,196</u>	<u>\$ 50,949</u>	<u>\$ 35,103</u>	<u>\$ 13,204</u>	<u>\$ 48,307</u>
攤銷費用	<u>\$ 994</u>	<u>\$ 4,480</u>	<u>\$ 5,474</u>	<u>\$ 2,693</u>	<u>\$ 7,988</u>	<u>\$ 10,681</u>

註：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09 人及 221 人。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永華

